

公司代码：600190/900952

公司简称：锦州港/锦港 B 股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宏伟	因公出差	孙明涛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徐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晓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2,291,5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4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68,077,911 元，此次分配后剩余可分配利润 599,698,576.44 元转入下一年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各项公司对未来企业战略、业务发展、经营计划、财务状况等前瞻性描述，是基于当前公司能够掌握的信息和数据对未来所作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0
第十节	内部控制.....	4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6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锦州港	指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大连港、大连港集团	指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	指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海涵	指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西藏天圣	指	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锦港国经	指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锦港国贸、国贸公司	指	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锦州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NZHOU POR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Z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桂萍	吴然
联系地址	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港大街一段1号	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港大街一段1号
电话	0416-3586462	0416-3586234
传真	0416-3582431	0416-3582431
电子信箱	MSC@JINZHOUPORT.COM	MSC@JINZHOUPOR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港大街一段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21007
公司办公地址	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港大街一段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21007
公司网址	HTTP://WWW.JINZHOUPORT.COM
电子信箱	JZP@jinzhoupor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监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州港	600190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港B股	900952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4年3月11日
注册登记地点	锦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10700004033374
税务登记号码	210701719686672
组织机构代码	71968667-2

（二）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港务管理，港口装卸，水运辅助业（除客货运输）；公路运输；物资仓储；建筑材料、农副产品、钢材、矿产品销售；煤炭批发经营；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相关技术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物流服务、投资管理咨询；水上移动通信业务；经济性信息咨询服务；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 2008 年 7 月 31 日发布董事会公告，董事会认为，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对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标准，本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东方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4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股东大连港通过受让股东锦港国经持有的本公司 7,855.7905 万股 A 股流通股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19.08%。自此，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本公司仍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外经贸大厦 920-9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陆红、曹鹏、孙明昊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郁鞞君、王懿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126,994,651.77	1,844,630,277.16	1,844,630,277.16	15.31	1,168,692,686.34	1,168,692,68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825,148.69	155,522,880.86	154,693,777.75	41.99	132,710,401.47	131,257,76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500,709.34	120,227,892.21	119,398,789.10	-8.09	92,264,113.06	90,811,47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24,630.74	537,123,858.32	537,123,858.32	-41.24	483,620,675.22	483,620,675.22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3,932,392.64	5,637,566,217.69	5,633,539,146.98	3.13	4,090,816,683.59	4,087,618,715.99
总资产	12,195,005,798.32	11,198,384,680.93	11,198,384,680.93	8.90	10,253,209,103.77	10,253,209,103.7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0.10	10.00	0.0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0.10	10.00	0.09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0.08	-25.00	0.06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3.75	3.73	增加0.11个百分点	3.30	3.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2.90	2.88	减少0.97个百分点	2.29	2.26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917,717.01	处置海域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报废损失等净收益、	31,696,658.61	10,990,89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380,750.32	航道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9,850,417.93	14,043,645.4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4,084,721.5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3,911,333.35		3,370,080.00	3,900,195.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9,649.82		2,028,005.09	992,858.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7,351.48		86,117.43	-62,947.68
所得税影响额	-36,592,362.63		-11,736,290.41	-13,503,078.70
合计	110,324,439.35		35,294,988.65	40,446,288.41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年2月16日，公司董事会成功完成换届工作。第八届董事会明确提出以效益为核心，全面实现管理创新、制度创新、赢利模式创新的发展思路。为贯彻落实董事会精神，全面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各项指标，公司在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重和港航业发展进入“减速提质”拐点的严峻形势下，增强与激发忧患意识、危机意识、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正视困难与压力，变压力为动力。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抓重点、破难点、解热点、攻焦点，使公司的生产运营、港口建设、内部管理、项目运作等各方面均在规范运作的框架内，并做到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发展，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任务指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699.47 万元，同比增长 15.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82.51 万元，同比增长 41.99%。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采取实施主营板块、辅营板块齐抓共管，港口建设力争政策补助等举措，并通过促进临港产业发展、推进物流体系建设等方式实现公司业务的较快发展。

第一，主营业务板块：以“组织结构扁平化、管理幅度适度化、生产指令单一化、设备设施专业化、资源整合社会化、经济效应最大化”为原则，全面推进专业化经营管理。除煤炭之外的粮食、油品化工、化肥、矿粉、钢材、自营集装箱等货种均实现不同幅度的增长，其中：油品、化工品吞吐量同比增长 10%；自营集装箱吞吐量同比增长 27.01%；粮食吞吐量同比增长 12.87%，继续保持“中国内贸粮中转第一大港”地位。

第二，辅营业务板块：公司首度将辅业纳入专业化管理范畴，广泛涉足与港口增量增利具有直接关联性的上下游产业，强化和丰富贸易、物流板块，扩大港口物流金融业务，使之成为提升港口综合竞争力的新手段和新的利润增长点。

第三，港口建设方面：公司获得的国家交通运输部航道扩建工程补贴中的 2.1 亿元于报告期内到账，缓解了公司港建投资的财务压力；港口新建项目，完成了港池航道清淤、301 泊位至罐区一期 DN700 管线、罐区二期、站台西侧已填场地基础处理（强夯）工程、东西通道与站台间场地处理工程等 5 项重点工程，为港口生产完善了硬件条件；续建了西部海域防波堤工程，为未来第四港池煤炭专业化码头建设奠定了防护基础。

第四，项目运作方面：2014 年公司将与港口关联度高、产业链长、带动力强、附加值大尤其是对区域经济发展影响较大的合资合作项目作为着力点，全力推进并取得实质性进展。其中，公司与中丝辽宁化工品物流有限公司组建了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罐区一期规模为 7.36 万立方米，可为公司带来预期约 50 万吨的年吞吐量。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26,994,651.77	1,844,630,277.16	15.31
营业成本	1,608,151,670.51	1,323,408,742.49	21.52
销售费用	10,732,749.26	14,939,739.00	-28.16
管理费用	127,506,269.49	107,275,216.36	18.86
财务费用	215,882,283.25	187,618,500.34	1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24,630.74	537,123,858.32	-41.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709,511.54	-820,521,725.09	-122.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268,121.50	1,113,505,306.39	-21.04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提供港口装卸、堆存、船方、物流代理等业务，港口作业主要货种为油品、粮食、煤炭、金属矿、钢材等。其直接经济腹地主要集中在辽西葫芦岛、盘锦、阜新、朝阳及内蒙古霍林河、白音华、赤峰等区域。主要客户群集中在港口经济腹地的上下游企业，包括石油、钢铁生产、粮食购销、物流企业等。公司的辅营业务主要为煤炭、金属矿、粮食等商品销售业务及对驻港单位提供水电服务等。

2014 年，针对本年度粮食中转国家政策主导市场、临储玉米库存高、贸易玉米库存低的特点，我港深化港口与客户合作，粮食、集装箱吞吐量同比均实现不同幅度增长，实现港口服务收入 157,507 万元，同比增长了 40.05%；实现煤炭等贸易等营业收入 55,193 万元，同比增长了 2.92%。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为 622,396,967.88 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9.26%。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装卸	装卸成本	1,016,176,973.07	63.19	698,304,076.10	52.77	45.52	装卸运输成本、人工成本、折旧费用增加
堆存	堆存成本	25,726,591.35	1.60	38,759,288.03	2.93	-33.62	堆存量、堆存期限减少。堆场辅助材料、维护成本减少。
船方	船方成本	38,790,786.98	2.41	39,430,558.05	2.98	-1.62	
物流代理	物流代理成本	43,922,610.42	2.73	55,941,691.76	4.22	-21.49	
贸易及其他	销售成本	483,534,708.69	30.07	490,973,128.55	37.10	-1.52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为 387,855,564.68 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4.26%。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为燃料、备品备件供应商，以及贸易商品等业务供应商，其中，燃料、备品备件采购总额占全部采购金额的 20% 以下，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主要来源于贸易商品煤炭、金属矿、粮食等大宗货物的采购，公司开展的贸易业务以港口业务为依托，按照市场规则规范运行，对较大供应商不存在依赖关系。

4 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1,073.27 万元，同比降低了 28.16%，主要是由于公司采取增收节支措施，加大变动费用的考核力度，办公及会议费、差旅费及交通费、燃料费等同比减少 420.7 万元；发生管理费用 12,750.63 万元，同比增长了 18.86%，主要是由于人工成本及摊销费用增加；发生财务费用 21,588.23 万元，同比增长了 15.06%，主要是由于借款增加，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发生所得税费用 7,604.82 万元,主要是由于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和处置土地、海域等非流动资产收益增加,所得税相应增加。

5 现金流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562.46 万元,同比减少了 41.24%,主要是由于购买贸易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2,570.95 万元,同比减少了 122.51%,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支付委托贷款等共同影响的结果。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562.46 万元,本年度净利润为 22,082.51 万元,差异为 9,479.95 万元,主要原因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额占利润总额%	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51,338.34	28,080,869.29	-74.89	2.29	主要为营改增因素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398,166.15	-2,695,051.56	114.77	0.13	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8,235,532.48	13,752,740.14	178.02	12.42	合营、联营企业净利润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9,008,515.67	28,880,966.15	312.07	38.64	处置土地、海域资产收益增加。
营业外支出	6,550,398.52	1,627,761.41	302.42	2.13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76,048,247.26	57,955,139.29	31.22	24.69	利润总额增加,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825,148.69	155,522,880.86	41.99	71.70	主要为处置土地、海域资产收益增加及吞吐量增加,装卸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3 年公司完成向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440,504,130 股 A 股工作,募集资金净额 14.26 亿元,用于锦州港航道扩建工程、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非公开发行材料中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按照《非公开发行方案》中承诺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4,952.3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155.02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锦州港航道扩建工程	42,000.00	34,317.32	8155.02

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0	100,014.22	0
补充流动资金	620.81	620.81	0
合计	142,620.81	134,952.35	8155.02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主业创新与利润整合有机结合，以实施经营模式转型升级为切入点，坚定信心、全力以赴，凭借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开发市场、提升综合服务水平，大力压缩经营成本，有效带动公司主业利润实现大幅提升。

在保持港口主业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加强股权投资管理，对子公司实行资金集中管理，确保整体投资收益稳步提升，确保投资资产保值增值，借助港口平台，紧密围绕物流、仓储、金融、贸易等手段，拓宽上下游物流产业链，实施主辅均衡发展战略，辅业利润贡献明显提高。

2014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212,842.59万元，同比增加15.38%，但较年初计划255,902万元减少了17%，主要是由于占吞吐量比重较大的煤炭货种运量严重缩减，为近4年来最低，致使全年收入指标受到拖累。

加强投资项目的监控力度，积极争取交通部航道扩建工程拨款，缓解了公司港建投资的财务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港口建设投资3.63亿元，较年初计划增加1.24亿元，主要为2013年末完工项目续建支出增加及新增锦州港西部海域防波堤工程建设支出。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装卸	1,402,072,769.09	1,016,176,973.07	27.52	25.27	45.52	减少10.0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装卸收入140,207.28万元，同比增长了27.52%；主要是由于业务部门通过采取稳定大客户，开辟新客户、新航线等措施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生产部门作业提速提效、提升服务质量，粮食、集装箱、化肥等货种装卸收入同比均实现不同程度幅度增长。全年实现装卸业务毛利率27.52%，同比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人工成本增加，以及新建航道码头等辅助措施投入使用后折旧费用相应增加致成本增加，毛利减少。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58,217,238.78	6.22	1,471,225,524.33	13.14	-48.46	主要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及本期支付工程款所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74,971,757.96	1.43	-	-	100.00	一年内拟出售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8,304,656.23	0.81	28,157,167.36	0.25	249.13	主要为预付外购矿石等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9,818,449.97	0.33	33,558,260.20	0.30	18.65	代付款项尚未结算所致。
存货	250,138,437.16	2.05	27,049,811.09	0.24	824.73	主要为外购金属矿等商品库存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4,367,599.70	0.04	-100.00	融资租赁款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1,708,726.70	0.92	-	-	100.00	短期委托贷款、待抵扣增值税、预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61,562,387.34	7.06	256,852,515.36	2.29	235.43	对联营企业增加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7,996,063,537.86	65.57	7,705,807,341.53	68.81	3.77	三四港池西防波堤及围堰工程、三港池北岸堆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945,373,953.44	7.75	1,137,955,969.33	10.16	-16.92	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216,013,438.10	1.77	309,583,422.30	2.76	-30.22	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出资致无形资产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0	4.1	-	-	100.00	新增委托贷款所致
短期借款	1,442,307,351.78	11.83	530,000,000.00	4.73	172.13	本期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935,008,697.35	7.67	1,257,815,088.80	11.23	-25.66	本期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201,143,784.35	1.65	117,818,743.14	1.05	70.72	预收港口费、贸易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3,893,984.18	0.69	61,554,198.67	0.55	36.29	期末未支付薪金同比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839,002.71	0.06	12,572,999.48	0.11	-45.61	本期缴纳所致。
其他应付款	67,752,303.89	0.56	208,477,947.09	1.86	-67.5	本期支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864,457.20	0.11	8,795,420.23	0.08	46.26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增加。
长期借款	2,191,667,500.00	17.97	1,975,877,500.00	17.64	10.92	本期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	-	100,000,000.00	0.89	-100.00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646,900.00	0.01	-	-	100.00	子公司新增长期应付租赁款所致。
递延收益	576,473,244.82	4.73	361,323,032.11	3.23	59.55	收到锦州港航道扩建工程资金所致。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势头持续向好。在环渤海地区港口中具有一定的竞争能力。

一是强强联合、腹地纵深发展成为可能。

公司是内蒙古东部地区、蒙古国通向东北亚地区最近的出海口，报告期内，利用这一地理优势，在辽宁省政府、锦州市政府鼎力支持下，公司已启动“中蒙铁路大通道”建设推进工作，内引外联，积极争取国家交通部认可，加强同蒙古国东方省的联系。

二是货源品牌效应显著，有效推动物流体系建设。

近年来，以煤炭、粮食为主的大宗散杂货是锦州港的主要货源，随着港口码头泊位的不断增加、专业设备设施的日臻完善以及作业经验的逐年累积，作业效率逐年大幅提升，煤炭、粮食等大宗散杂货的中转能力迅猛攀升。由锦州港建立的中国褐煤信息网以全新角度为煤炭物流链上的上下游企业和煤炭产、运、需领域的广大客户提供更广泛、更快捷的实用性和增值性服务，使锦州港现已成为我国褐煤交易的晴雨表和风向标。锦州港粮食中转连续 11 年成为中国内贸粮第一大港，公司不断深化港企、港航、港银合作，巩固与深圳诸港的粮食班轮航线；报告期内与靖江港合作，新增“两港一航”北粮南运的长江班轮航线，形成跨越珠三角、长三角的“一点多射”的粮食航线网络布局。

三是区域政策向好，分享政策红利。

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和环渤海经济区发展战略正在实施之中；辽宁沿海经济带开发开放和突破辽西北战略正如火如荼；锦州市多年来大力推进“以港兴市”战略实施，并将锦州港视为最具优势的战略资源；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已经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发展空间更为广阔。与此同时，锦州港被交通部确定为中国第四条煤炭能源通道；被国家能源局确定为北煤南运重要节点港；国家发改委在《东北振兴物流规划》中，明确将锦州港作为辽西、内蒙古东部物资出海口。

四是不断完善港口设施设备，致力提高团队整体素质。

截至 2014 年年末，公司码头泊位共计 24 个，其中：油品化工码头 7 个（含 25 万吨级泊位 1 个），散杂货泊位 12 个，集装箱泊位 4 个，其他泊位 1 个；与中国电力集团合资建设的煤炭专业化码头主体工程即将完成；公司码头岸线长度 6264 米；设计吞吐能力 4835 万吨。

人才队伍建设，员工素质提升，始终是公司决策层、管理层十分关注的事情，将其视为公司规范运作、可持续发展、不断提升经济效益的基本因素之一。报告期内，通过开展技术岗位工人大比武，举办青年员工港口业务管理培训班，联合中国船级社开设综合管理体系内审员培训班，开办“80、90 后”员工管理、管理者综合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推出“青工成长计划”等多种方式，为港口经营发展做好人才储备。2014 年度，公司共完成培训 984 人次，培训合格率 100%，完成了年度培训计划。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 86,156.24 万元，比期初增加了 60,470.99 万元，增幅为 235.43%，主要原因如下：

(1) 对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增资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2014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中丝辽宁化工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以面积为 59,960.53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2,70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对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6,000 万元，主要经营国内国际水路运输、船舶代理、货物进出口等业务，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49%，

(2) 购买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股权

根据公司 2014 年 1 月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决议及 2014 年 3 月 31 日与辽宁宝地建设有限公司、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 5,000 万元收购了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该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销售等业务，注册资本 1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0%。

(3) 设立全资子公司—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4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成立全资子公司—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37,600 万元（其中公司报告期内现金出资 50,000 万元），主要经营国际贸易、转口贸易等业务。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8,100	7个月	12%	阜新宝地城项目	在建房产	否	否	是	否	自有流动资金、非募集资金	合营公司	615.60	615.60
北京盛通华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36个月	10%	补充流动资金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自有流动资金、非募集资金		3,083.33	3,083.33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1、根据公司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4年5月7日通过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向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8,1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收到利息615.6万元。

2、为有效拓宽经营领域，扶持合资公司业务发展，获得稳定的投资回报，2014年12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再次向参股公司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发放8100万元委托贷款，借款期限3年，年利率为12%，由锦港宝地承担该项贷款利息及一切相关费用。

3、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5月13日，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向北京盛通华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了5亿元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3年，自2014年5月13日起至2017年5月13日止，年利率为10%，该委托贷款由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约定已按期收到利息收入2,125万元。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非公开发行	145,366.36	62,514.22	134,952.35	8,155.02	专户存储
合计	/	145,366.36	62,514.22	134,952.35	8,155.02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锦州港航道扩建工程	否	42,000.00	15,000.00	34,317.32	是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0,000.00	47,514.22	100,014.22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20.81		620.81	是						
合计	/	142,620.81	62,514.22	134,952.35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

①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与中储粮北方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75.90%,该公司注册资本38,530.83万元,主营物资仓储、中转(化学危险品除外);装卸服务;代理相关业务服务。报告期末,总资产为56,777.49万元,净资产为50,073.80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5,819.19万元,营业利润5,760.76万元,实现净利润4,302.79万元。

②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成立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为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要经营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不含易燃易爆物及危险化学品);水稻、玉米、杂粮、成品粮收购、煤炭销售、货物仓储、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等业务。

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7,930.29 万元，净资产为 4,891.42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099.24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6,508.68 万元，实现净利润 4,884.47 万元。

(2)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相关信息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锦州港油品罐区工程(一期)	84,568.81	在建	7,101.61	73,410.27	
合计	84,568.81	/	7,101.61	73,410.27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锦州港油品罐区位于三港池后方，一期工程新建原油罐容 60 万 m ³ 。计划总投资 84,569 万元，工程于 2011 年 7 月开工，本年度投资 7,101.61 万元，至 2014 年末主体工程累计完成投资额 73,410.27 万元。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5 年，经济增长乏力成为全球经济新常态。我国经济转型正处在从高速到中高速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阶段，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传统动力正在减弱，寻找新的经济增长动力已经迫在眉睫。

尽管环渤海港口主要腹地大多以东北三省和蒙东地区为主，腹地货源均有交叉，市场和周边港口竞争压力较大，但锦州港凭借利用国家支持港口发展的政策支持、“一带一路”战略、中韩自贸区以及国家支持东北振兴若干重大政策红利，充分发挥货种品牌优势，在油品化工、粮食、煤炭等大宗货源品种稳老拓新，由数量优先向质量效益优先转型，并推动辅业发展，使其对主业形成强力支撑，公司抗风险能力显著提升。预计公司 2015 年总体经济指标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5 年，公司将客观分析国家宏观经济形势、腹地经济发展和货源增长状况及周边港口发展态势，继续从传统经营模式向投资收益获取利润转变。以提高质量效益为核心，着力实施增长和转型，力争实现港口高质量的稳增长，打造锦州港发展的升级版。

公司将继续实行专业化作业公司举措，进一步优化生产布局，使其不断趋于合理；大力完善港口功能，使港口装卸业务不断提升；加大油品在港中转、存储货量，加快集装箱业务发展，并使其不断做大、做强；继续推进合资合作、特别是与实力较强的国企联合，发展壮大公司的物流产业，使其向现代物流、高端物流模式迈进，使公司辅业对公司主业形成强有力的支撑；整合港口和社会资源，延伸港口的各项服务功能，以港口为核心，形成跨区域的物流网络体系，培育核心竞争力，切实从传统经营模式向投资收益获取利润转变，提质创效，回馈股东和社会。

(三) 经营计划

2015 年，公司将主攻市场、巩固存量，继续加大市场开发及货源承揽力度，进一步创新市场开发模式，从传统装卸港提升为物流港和贸易港，力争实现港口高效率的稳增长；继续优化装卸工艺，提高作业效率；将经营理念向轻资产过渡，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及获利能力；在增收节支、开源节流方面强化成本控制；选择低成本融资项目，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

公司 2015 年计划营业收入 274,994 万元,港建指标年度计划总投资额为 30,601.7 万元,其中:新建工程投资 4,041.7 万元、续建工程投资 24,460 万元、项目前期费 2,100 万元。2015 年新建项目主要包括:港三路、西部港区排水、三港池北岸堆场临时排水、罐区储罐海关监管系统等工程;续建工程主要包括:西部海域变更段及南防波堤、罐区二期工程。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5 年,公司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贷、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筹资渠道,继续优化融资结构,合理配置资金,降低资金成本,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 风险

1、市场面临较大压力。经济增长乏力成为目前全球经济新常态,尚无结束迹象,大宗商品走势趋弱,给锦州港货源形势带来消极影响。

2、同业竞争日趋激烈。环渤海港口众多,区域定位分工趋同,市场运力明显过剩,周边港口将步入更趋惨烈的竞争。

3、成本压力不容忽视。2015 年尽管公司将严控各项成本,但港建投资、劳动力成本上升、合资合作项目投入等资金总额仍需数亿元。综合来看,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成本压力。

4、港口抗风险能力亟待提高。尽管 2014 年公司在辅业发展上加大了资金投入和扶持力度,但是短期内辅业对港口主业尚难形成强力支撑,单独依赖主营的状况弱化了公司抗风险能力。此外,港口对腹地经济具有较强的依赖性,而锦州港直接腹地能够对港口发展起到长期拉动作用的重点临港产业项目尚未形成规模,加之周边各港口存在腹地交叉状况,激烈的竞争对锦州港运营造成不良影响,因此,强力推进辅营业务发展是一场持久战。

(二) 对策

1、在生产营运方面,生产经营系统将继续主攻市场,加大市场开发及货源承揽力度,创新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各专业化公司在市场开发上要统分结合、上下联动、权责明确、边界清晰,进一步创新市场开发模式,联动港口物流链上下游,推动公司由数量优先向质量优先转型。

2、在港口建设方面,把握建设推进时序和节奏,抓好责任落实、施工组织、督查考核等工作,进一步完善港口功能,扩大通过能力,为生产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继续最大额度地争取国家工程资金补助;快速推进锦州港 302、303 油品化工泊位工程前期工作,为打造石化产业集聚带和精细化工产业集群做好储备;扎实推进已完工程验收,争取在进港航道、油品罐区工程(一期)、三港池东岸通用泊位等工程竣工验收上实现突破。

3、在项目工作方面,以能够对公司发展起到长期拉动作用的产业项目、与公司主业相关的上下游产业项目及投资回报率较高的高附加产业项目为重点,以找准能够有助创新、驱动创新且兼具市场、资金、技术、管理等多重优势的知名企业为关键,进一步提高招商选资质量,加快项目高端化、特色化和集约化进程。

4、在企业管理方面,推动公司上下树立“规范运作创造价值”的理念,探寻增效获利的新思路、新举措、新路径。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依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2014年4月3日，公司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002,291,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5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50,057,287.50元，此次分配后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14年5月，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已实施完毕。该股利分配符合相关审议程序规定，符合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相关要求，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在公司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年		0.34		68,077,911.00	220,825,148.69	30.83
2013年		0.25		50,057,287.50	155,522,880.86	32.36
2012年		0.26		40,606,471.62	132,710,401.47	30.94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002,291,5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4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68,077,911元，此次分配后剩余可分配利润599,698,576.44元转入下一年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0	8,100	8,100	现金偿还	按合同时间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新增委托贷款，详见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五）投资状况分析。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经 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7611.51 万元，股权转让款将全部用于抵偿所欠广航局工程款。截止报告期末，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办理完毕。双方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完成相关股权变更手续并于 2015 年 2 月 3 日收到转让款。	临 2015-001
为有效利用港口资源，加快发展临港产业，经 201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向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公司转让海域使用权 1652.38 亩。转让总价款根据评估结果确定为 11,002.509 万元。	临 2014-047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辽宁宝地建设有限公司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2014-03-31	5,000	1,139.04		否	协议价格	是	是	3.70	合营公司
------------	---------------------	------------	-------	----------	--	---	------	---	---	------	------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1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报告期内，公司与辽宁宝地建设有限公司、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 5,000 万元收购了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50% 股权。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日常关联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5-013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将港区内土地划出 7928.3 平方米置换给公司股东——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从而获得锦港国经位于港区内同类别 7928.3 平方米土地及部分房产。	详见 2014 年 3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4-01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经 2014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港区内部分土地面积约 150 亩（合 100100 m²）转让给锦州开元石化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成品油罐区，转让价格按照辽宁天力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后的价格确定为 3392.92 万元人民币。详见 3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为临 2014-017。截至报告期末，双方已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公司已收到首期土地转让金 2869.86 万元，余款 523.06 万元尚未结清。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与关联股东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东方粮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粮仓”）共同对东方集团孙公司东方粮仓储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进行增资。具体出资情况为：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0 亿元，分期缴纳，其中本期合资公司注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

册资本增至 31,180 万元，锦州港以持有的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76% 股东权益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目前对应的净资产值为 6,236 万元），以该子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评估后增资（尚需评估确认）；东方粮仓以现金形式增资 4,944 万元。增资后东方粮仓占 80%，锦州港占 20%。	对东方集团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19
---	-----------------------------------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50,000.00	2014年6月18日	2017年6月17日	2,590.84	合同	增加净利润	是	参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2014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委托经营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港国贸”），并与公司股东西藏海涵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委托股东西藏海涵进行运营锦港国贸。详见 2014 年 6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关于与西藏海涵签订委托经营合同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36）。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	8500	2013-4-18	2013-4-19	2014-4-1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5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为解决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经公司 2013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13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授信人）签定最高额保证合同，向授信人提供最高额捌仟伍佰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担保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受信人）按时足额清偿其在编号为锦光银分营 2013-002 的《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将产生的全部债务。2014 年 4 月 17 日，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按期偿还了该担保项下的全部债务。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尽量避免与锦州港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锦州港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3-12-30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直接在锦州地区经营港口业务，不存在与锦州港股份所经营的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况；本公司在大连地区所经营的港口业务，因地理位置、腹地、客户等差异，与锦州港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2、未来，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维护锦州港股份业务运营的独立性，严格避免同业竞争，不利用本公司的股东地位或身份损害锦州港股份及锦州港股份其它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013-12-30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股份受让完成后，本公司与锦州港股份之间将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和财务独立。锦州港股份将继续拥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与本公司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	2013-12-30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承诺函签署之日，大连港集团未直接在锦州地区经营港口业务，不存在与锦州港所经营的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情况。大连港集团在大连地区所经营的港口业务，因地理位置、腹地等差异，与锦州港不存在实质性竞争。大连港集团将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避免与锦州港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况。	2014-2-1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3-12-19 至 2016-12-20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3-12-19 至 2016-12-20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14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人民币。在审计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及其他工作费用另行支付。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锦州港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负责对锦州港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为 201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九、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4 年 1 月至 7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 8 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

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0.61% 的投资企业	-	-300,000.00	+300,000.00	-

合计	/		-300,000.00	+300,000.00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30.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 准则其他变动的的影响

为使财务报告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子公司向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间销售资产、提供劳务所发生的至本报告期末仍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在合并报表层面由原准则规定的全额抵消追溯调整为按持股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涉及前期比较报表列报方式的，一并做出了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增加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 4,027,070.71 元，增加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2013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829,103.11 元。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锦港国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855.7905 万股（持股比例 3.92%）A 股流通股股份转让给大连港集团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大连港集团持有 38,211.0546 万股 A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9.08%，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 2014 年 6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公告》（临 2014-0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00,343,725	0	0	300,343,725	股份认购协议约定	2016年12月20日
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140,160,405	0	0	140,160,405	股份认购协议约定	2016年12月20日
合计	440,504,130	0	0	440,504,13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3-12-19	3.3	440,504,130	2016-12-20	440,504,130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锦港国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855.7905 万股（持股比例 3.92%）A 股流通股股份转让给大连港集团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大连港集团持有 38,211.0546 万股 A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9.08%，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0,3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101,41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连港集团有 限公司	78,557,905	382,110,546	19.08	0	无		国有法人
东方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0	308,178,001	15.39	0	质押	308,170,000	其他
西藏海涵交通 发展有限公司	0	300,343,725	15.00	300,343,725	质押	292,926,539	其他
西藏天圣交通 发展投资有限 公司	0	140,160,405	7.00	140,160,405	质押	140,000,000	其他
中国石油天然 气集团公司	0	118,170,000	5.90	0	无		国有法人
锦州港国有资 产经营管理有 限公司	-78,557,905	101,442,095	5.07	0	无		国家
营口港务集团 有限公司	2,348,533	38,673,676	1.93	0	无		未知
辽宁省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2,000,000	34,700,000	1.73	0	无		其他
营口金鑫投资 有限公司	1,401,847	11,658,992	0.58	0	无		未知
冯丹	3,334,000	10,000,000	0.50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382,110,546	人民币普通股	382,110,546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8,178,001	人民币普通股	308,178,00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18,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170,000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 公司	101,442,095	人民币普通股	101,442,095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38,673,676	人民币普通股	38,673,676				
辽宁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00,000				
营口金鑫投资有限公司	11,658,992	人民币普通股	11,658,992				
冯丹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营口港务投资有限公司	9,805,440	人民币普通股	9,805,440				

营口鑫达投资有限公司	8,332,211	人民币普通股	8,332,2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据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317）2014 年年度报告显示，我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九名股东营口港务投资有限公司为第五名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未知关联关系是否变更；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十名营口鑫达投资有限公司与第七名营口金鑫投资有限公司为母子关系； 3、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00,343,725	2016-2-20	300,343,725	西藏海涵与本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中承诺：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结束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根据本协议所认购的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	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40,160,405	2016-2-20	140,160,405	西藏天圣与本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中承诺：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结束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根据本协议所认购的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公司 2008 年 7 月 31 日发布董事会公告，董事会认为，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对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标准，本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东方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4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股东大连港通过受让股东锦港国经持有的本公司 7,855.7905 万股 A 股流通股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19.08%。

自此，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本公司仍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公司 2008 年 7 月 31 日发布董事会公告，董事会认为，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对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标准，本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东方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4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股东大连港通过受让股东锦港国经持有的本公司 7,855.7905 万股 A 股流通股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19.08%。

自此，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本公司仍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 况
大连港集团有 限公司	惠凯	1951-1-1	11842055-3	4,000,000,000	经营范围为装卸、堆存、代理、港务管理等港口业务，以及医院、物业、旅游、餐饮服务等其他业务，其中港口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
东方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张宏伟	1992-2-16	12696590-8	1,666,805,374	经营范围包括粮食收购。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对外工程承包，职业中介；物业管理；经销建筑轻工材料，家具，家居装饰材料，建筑机械，五金交电，卫生洁具；生产、销售电接触材料品，开发无银触头相关产品；粮食销售，水稻种植，优良种子培育、研发。
西藏海涵交通 发展有限公司	刘陆峰	2013-3-11	58579731-7	100,000,000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综合开发、城市改造、公共设施、港口码头项目、货运港口的投资（不从事具体经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新材料、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能源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培训；仓储服务；投资管理与咨询；机械电器设备（不含汽车）、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百货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凭审批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在其股东单位领薪情况
张宏伟	董事长	男	60	2014-02-16	2015-04-24	250,908	250,908	0		12	97.97
徐健	副董事长	男	49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0	95.84
刘辉	副董事长	男	43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10.46	
刘钧	董事、总裁	男	55	2014-02-16	2017-02-16	435,083	794,603	359,520	二级市场买入	137.37	
孙明涛	董事	男	37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6.98	58
张国峰	董事	男	59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0	47.02
鲍晨钦	董事	女	42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6.98	
李葛卫	独立董事	男	47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8.72	
迟宝璋	独立董事	男	64	2015-01-16	2017-02-16	0	0	0		0	
王君选	独立董事	男	50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8.72	
刘宁宇	独立董事	男	45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8.72	
李亚良	监事	男	59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7.74	48
石春兰	监事	女	52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0	38.9
王鸿	监事	男	49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6.85	
刘恩祥	监事	男	62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6.85	
卢丽平	监事	女	58	2014-02-16	2017-02-16	0	0	0		0	47
李欣华	监事	女	49	2015-1-16	2017-02-16	0	0	0		0	
涂冬	监事	男	49	2014-02-16	2017-02-16	208,900	337,900	129,000	二级市场买入	73.83	
王兴山	监事	男	49	2014-02-16	2017-02-16	115,627	137,827	22,200	二级市场买入	50.35	

张文博	监事	男	40	2014-02-16	2017-02-16	115,800	137,800	22,000	二级市场买入	6.85	
肖爱东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男	44	2014-02-16	2017-02-16	246,800	449,800	203,000	二级市场买入	79.37	
刘亚忠	副总裁	男	51	2014-02-16	2017-02-16	252,482	457,482	205,000	二级市场买入	79.55	
宁鸿鹏	副总裁	男	49	2014-02-16	2017-02-16	244,200	449,227	205,027	二级市场买入	79.79	
刘福金	副总裁	男	44	2014-02-16	2017-02-16	209,366	379,925	170,559	二级市场买入	52.43	
李志超	总裁助理	男	41	2014-02-16	2017-02-16	89,134	152,334	63,200	二级市场买入	55.66	
李桂萍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14-04-15	2017-02-16	89,200	152,665	63,465	二级市场买入	55.93	
詹炜	原副董事长	男	49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0	
邢继军	原董事	男	50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1.05	
焦迎光	原董事	男	47	2011-04-07	2014-02-16	0	0	0		0	
夏德祥	原董事	男	59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0	
魏立东	原董事	男	52	2012-04-11	2014-02-16	0	0	0		0	
黄方毅	原独立董事	男	68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1.31	
刘永泽	原独立董事	男	64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1.31	
李福学	原独立董事	男	54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1.31	
赵智帮	原独立董事	男	71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1.31	
柏丹	原独立董事	男	50	2014-02-16	2014-04-04	0	0	0		0	
刘伟	原监事会主席	男	62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0	
甄理	原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4-02-16	2014-04-03	0	0	0		0	
张国臣	原监事	男	48	2010-04-16	2014-02-16	0	0	0		0	
陈晓建	原监事	男	52	2010-04-16	2014-02-16	89,000	152,100	63,100	二级市场买入	44.08	
王健	原董事会秘书, 现任首席法律顾问	男	53	2014-02-16	2014-04-03	247,614	453,614	206,000	二级市场买入	67.47	
于新宇	原副总裁	男	48	2014-02-16	2015-03-06	241,400	444,400	203,000	二级市场买入	90.51	
合计	/	/	/	/	/	2,835,514	4,750,585	1,915,071	/	963.50	/

姓名	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张宏伟	现任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国际跨国公司促进会副会长，第十一届黑龙江省政协常委。
徐健	历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大连港太平湾港口合作项目筹备组组长，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大连港太平湾港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港太平湾临港新城发展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现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辉	历任大连保税区海涵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西藏海函交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钧	历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副总裁等职。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书记，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港口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明涛	历任美加投资（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国峰	历任大连港修建工程公司财务科科长、经理助理、副经理，大连港务局财务处副处长、大连港审计处处长、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鲍晨钦	现任北京市双鹏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葛卫	现任新世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中北电视艺术中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迟宝璋	历任沈阳铁路局大连铁路分局副局长、中铁渤海铁路轮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0 年退休。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君选	历任平顶山市政府秘书，平顶山煤炭工业总公司科长、副处长，司法部华联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宁宇	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辽宁分所所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辽宁省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工程造价协会常务理事，辽宁省财政厅企业项目评审财务专家，沈阳市教育局沈阳市教育行风监督员。
李亚良	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石春兰	历任中国农业银行甘井子支行副行长、旅顺口支行行长，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现任大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鸿	现任辽宁添赢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恩祥	现任中国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辉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卢丽平	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劳动工资局劳动力处副处长、社会保险中心副主任、中国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公司中油国际（尼罗）有限责任公司劳资部经理、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人事劳资部劳动组织处处长、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资本运营部专职监事等职，现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专职董事。
李欣华	曾任锦州港建设指挥部财务科长，锦州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业务经理，锦州港务局审计监察处处长、经营管理部部长，现任锦

	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锦州市港口与口岸局副调研员。
涂冬	历任锦州港外轮理货公司理货员、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宣传部干事、党群工作部部长助理、总裁办公室港报编辑部主任、行政事务部经理、总裁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党群工作部部长、总裁助理；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纪委书记、监事。
王兴山	历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业务经理、经管部高级经济师，锦州港经营公司综合部副经理（主持工作），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计划财务部经理，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监事、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张文博	历任锦州港外轮理货公司职员、行政处职员，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业务经理、行政保卫部经理，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总经理，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锦州港口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锦州港货运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肖爱东	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监事、锦州港口船舶代理有限公司监事、锦州港货运船舶代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亚忠	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宁鸿鹏	历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锦州港口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董事、锦州港货运船舶代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董事、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有限公司董事、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刘福金	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经理、锦州港兴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锦州港集铁物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志超	历任锦州股份有限公司港埠公司经理、散杂货作业公司经理，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锦州港兴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董事。
李桂萍	曾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会秘书处处长，现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经 2014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宏伟、徐健、刘辉、孙明涛、张国峰、鲍晨钦、李葛卫、柏丹、王君选、刘宁宇当选为第八届董事董事；甄理、李亚良、石春兰、王鸿、刘恩祥、卢丽平当选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经公司第四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刘钧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涂冬、王兴山、张文博当选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相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刘钧为总裁、聘任王健为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提名，聘任肖爱东为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刘亚忠、宁鸿鹏、于新宇、刘福金为副总裁，李志超为总裁助理。

2014 年 1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总裁助理涂总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提请辞去总裁助理职务。改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纪委书记。

2014 年 4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会秘书王健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会主席甄理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甄理按上级有关要求，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2014年4月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柏丹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柏丹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2014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聘任李桂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经2015年1月16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迟宝璋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李欣华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相同。

2015年3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裁于新宇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宏伟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徐健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徐健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4年2月	
刘辉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3月	
孙明涛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张国峰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2年5月	
李亚良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石春兰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年3月	
卢丽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资本运营部专职董事	2005年1年	
李欣华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6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宏伟	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14年3月1日	2017年3月1日

张宏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10日
张宏伟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年10月19日	2017年6月21日
徐健	大连港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徐健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5月	
徐健	大连港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徐健	大连港口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4月	
鲍晨钦	北京双鹏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2年3月	
李葛卫	新世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王君选	北京华联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刘宁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合伙人、辽宁分所所长		
李亚良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1年10月19日	2017年6月21日
石春兰	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	
王鸿	辽宁添赢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刘恩祥	中国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11月	
刘恩祥	西藏辉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	
李欣华	锦州港港口与口岸局	副调研员	2007年8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由公司董事会报请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确定的标准，按月发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参照公司《2014 年综合计划》主要指标，拟定《公司 201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确定年度薪酬额度及奖金提取发放办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应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963.50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报酬总额 963.5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健	副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刘辉	副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孙明涛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张国峰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鲍晨钦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李葛卫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君选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刘宁宇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迟宝璋	独立董事	选举	新当选独立董事
石春兰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王鸿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刘恩祥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卢丽平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李欣华	监事	选举	新当选监事
涂冬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王兴山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张文博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李志超	总裁助理	聘任	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李桂萍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詹炜	原副董事长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邢继军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焦迎光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夏德祥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魏立东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黄方毅	原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刘永泽	原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李福学	原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赵智帮	原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柏丹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刘伟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
甄理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按上级有关要求辞职
张国臣	原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陈晓建	原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李桂萍	原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李志超	原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涂冬	原总裁助理	离任	因工作分工调整原因辞职
王健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于新宇	原副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07
销售人员	92
技术人员	199
财务人员	50
行政人员	134
合计	1,4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5
本科	486
大专	506
中专、高中及以下	435
合计	1,4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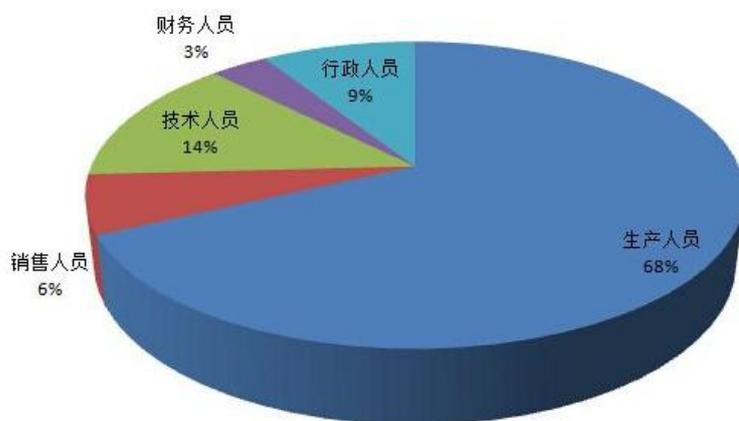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科学、高效的薪酬考核体系,充分发挥薪酬杠杆的激励作用,使员工收入与责任、风险、业绩相统一,并向创效型、承担主要工作指标岗位、承担主要安全风险责任岗位倾斜,以保障员工队伍稳定发展和公司业绩稳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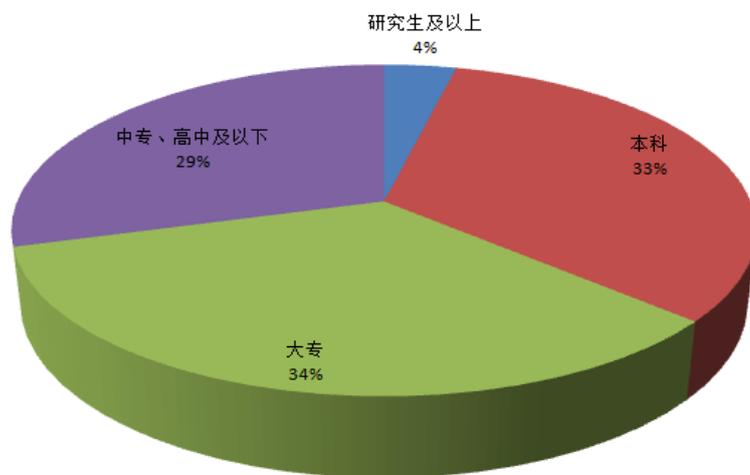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构建的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为各类人员制定出个人成长及企业需要相结合的培训计划,重点突出公司技术管理、安全生产和特种操作岗位需要,以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证监会、上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相关要求，不断推动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规范公司运作，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和透明度。

作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司治理板块”样本股，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树立了“合规创造价值”的发展理念。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各项制度、业务流程及其执行情况已基本达到了内控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夯实了公司管理的制度基础，提高了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的平等地位。公司与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做到了五独立，未发生过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事前审核，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加强与股东的交流。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通过多种渠道加强投资者关系建设。公司通过上交所网站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认真回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接待个人和机构投资者调研，促进公司与中小股东的良性互动。

7、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会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的要求，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档案表。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如有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将继续根据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不断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宏伟	否	12	12	9	0	0	否	2
徐健	否	12	12	9	0	0	否	2
刘辉	否	12	12	9	0	0	否	2
刘钧	否	12	12	9	0	0	否	2
孙明涛	否	12	12	9	0	0	否	2
张国峰	否	12	11	9	1	0	否	1
鲍晨钦	否	12	12	9	0	0	否	2
李葛卫	是	12	12	9	0	0	否	1
柏丹	是	12	7	5	0	5	是	1
王君选	是	12	12	9	0	0	否	2
刘宁宇	是	12	12	9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独立董事柏丹先生于 2014 年 4 月 4 日向董事会提出辞职，因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至新的独立董事聘任前柏丹先生按照规定应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董事会第 5、6、7、10、11 次会议因公出差，未能按时表决意见。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3 次，其中：第七届董事会召开会议 1 次，第八届董事会召开会议 12 次。

(二) 其他

对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股东方提出的临时提案——《关于为锦州港全资子公司锦港国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刘宁宇、李葛卫认为，鉴于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对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受托经营的情况，只有在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对受托资产的安全性及受托期间可能造成的损失能够提供充分有效的保全措施的情况下，同意将其贷款提供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独立董事柏丹认为，该委托贷款的目的是推动锦港国贸开展油品贸易，并且由锦州港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最终的资金安全保障责任还将由锦州港承担。建议在议案中进一步明确贷款的用途，并对贷款到期时本金的归还或处置方式予以明确，以保证委托贷款本金安全。同意对本议案进行上述修改后，提交 2014 年 4 月 3 日拟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对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股东方提出的临时提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向北京盛通华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贷款的议案》，独立董事刘宁宇、李葛卫认为，应取得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确认具有担保能力的前提下，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柏丹认为，该议案与《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锦港国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的议案性质相同，但贷款期限为 3 年，我认为应一致，贷款期限均为 1 年。在本议案贷款期限修改的前提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14 年 4 月 3 日拟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对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股东方提出的临时提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关联企业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业务的议案》，独立董事柏丹认为，针对该议案，

东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因注册在异地，不利于公司财务操作的便利，并且可能增加成本，也不利于锦州港获得锦州当地政府和当地银行的支持。同时，议案中贷款利率条件也并不能给锦州港带来额外利益，不符合资金获利最大化的目的。因此，认为该议案不宜提交股东会表决。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了各自职责，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战略决策委员会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制定等重大战略决策研究过程中，提出了重要的建设性意见，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审计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专业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查，为董事会建立和完善高管激励机制发挥了专业作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中，对候选人进行了专业资格审核，并向董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

四、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五、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与股东能够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做到五分开，不存在与股东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全员绩效考评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按照董事会批准确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依照各考核对象《公司 2014 年度目标责任书》、《2014 年度重点工作责任书》中经营目标和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会同监事会听取审议高管人员述职，并结合高管互评，形成年度个人考核得分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以此作为年度薪酬发放依据。公司监事会对高管考核及薪酬发放过程进行监督。公司目前尚未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期激励机制。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2、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对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流程进行了修订或完善，并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目前现有的内部控制已基本覆盖了生产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并且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发展方向、行业特征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会计师事务所内控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各项经济业务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执行，在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执行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5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9]34 号文件精神，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在工作中实施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年报信息披露未出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补充、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会审字[2015] 2088 号

审计报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锦州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锦州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锦州港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陆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明昊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58,217,238.78	1,471,225,524.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89,428,144.04	86,161,325.92
应收账款	七、3	97,308,106.65	86,666,617.29
预付款项	七、4	98,304,656.23	28,157,167.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39,818,449.97	33,558,260.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250,138,437.16	27,049,811.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七、7	174,971,757.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4,367,599.70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111,708,726.70	
流动资产合计		1,619,895,517.49	1,737,186,305.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861,562,387.34	256,852,515.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2	7,996,063,537.86	7,705,807,341.53
在建工程	七、13	945,373,953.44	1,137,955,969.3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4	216,013,438.10	309,583,422.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5	12,235,685.17	14,287,796.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6	43,561,278.92	36,411,33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7	5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75,110,280.83	9,461,198,375.04
资产总计		12,195,005,798.32	11,198,384,680.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8	1,442,307,351.78	5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9	312,264,298.92	376,366,464.15
应付账款	七、20	935,008,697.35	1,257,815,088.80
预收款项	七、21	201,143,784.35	117,818,743.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83,893,984.18	61,554,198.67
应交税费	七、23	6,839,002.71	12,572,999.48
应付利息	七、24	14,861,445.32	13,061,955.54
应付股利	七、25	4,082,432.85	3,905,308.24
其他应付款	七、26	67,752,303.89	208,477,947.0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7	394,210,000.00	496,0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8	12,864,457.20	8,795,420.23
流动负债合计		3,475,227,758.55	3,086,458,125.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9	2,191,667,500.00	1,975,877,500.00
应付债券	七、30		1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1	646,9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2	576,473,244.82	361,323,03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8,787,644.82	2,437,200,532.11
负债合计		6,244,015,403.37	5,523,658,657.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3	2,002,291,500.00	2,002,29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4	2,663,512,625.64	2,663,512,625.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35	5,598,313.76	
盈余公积	七、36	320,437,791.06	294,368,998.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7	822,092,162.18	677,393,09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3,932,392.64	5,637,566,217.69
少数股东权益		137,058,002.31	37,159,805.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0,990,394.95	5,674,726,023.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95,005,798.32	11,198,384,680.93

法定代表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1,758,703.01	1,400,122,678.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718,144.04	86,161,325.92
应收账款	十五、1	128,386,359.80	68,619,922.63
预付款项		62,483,848.28	22,287,320.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96,618,119.11	106,910,876.30
存货		235,035,822.18	15,068,542.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74,971,757.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3,000.00	4,820,599.70
其他流动资产		110,158,110.09	
流动资产合计		1,533,583,864.47	1,703,991,266.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05,299.06	2,258,299.0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177,368,044.64	290,910,769.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73,554,888.60	7,580,129,868.85
在建工程		913,824,784.17	1,117,008,586.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1,511,175.76	304,981,723.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39,678.57	9,095,66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54,422.01	31,558,384.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20,358,292.81	9,336,243,295.72
资产总计		11,853,942,157.28	11,040,234,562.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2,307,351.78	5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2,264,298.92	376,366,464.15
应付账款		959,084,134.19	1,254,454,421.43
预收款项		137,156,712.72	82,156,000.09
应付职工薪酬		79,091,909.28	55,420,106.08
应交税费		4,802,387.16	8,716,254.63
应付利息		14,861,445.32	13,061,955.54
应付股利		3,816,318.45	3,816,295.85
其他应付款		66,067,886.55	200,425,384.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210,000.00	496,0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864,457.20	8,795,420.23
流动负债合计		3,426,526,901.57	3,029,302,302.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91,667,500.00	1,975,877,500.00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6,473,244.82	361,323,03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8,140,744.82	2,437,200,532.11
负债合计		6,194,667,646.39	5,466,502,834.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2,291,500.00	2,002,29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3,512,625.64	2,663,512,625.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256,106.75	
盈余公积		320,437,791.06	294,368,998.20
未分配利润		667,776,487.44	613,558,603.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9,274,510.89	5,573,731,72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53,942,157.28	11,040,234,562.17

法定代表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建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26,994,651.77	1,844,630,277.16
其中:营业收入	七、38	2,126,994,651.77	1,844,630,277.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69,722,477.00	1,658,628,015.92
其中:营业成本	七、38	1,608,151,670.51	1,323,408,742.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9	7,051,338.34	28,080,869.29
销售费用	七、40	10,732,749.26	14,939,739.00
管理费用	七、41	127,506,269.49	107,275,216.36
财务费用	七、42	215,882,283.25	187,618,500.34
资产减值损失	七、43	398,166.15	-2,695,051.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38,235,532.48	13,752,74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235,532.48	13,752,740.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507,707.25	199,755,001.38
加:营业外收入	七、45	119,008,515.67	28,880,966.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46	6,550,398.52	1,627,761.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96,014.87	867,746.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965,824.40	227,008,206.12

减：所得税费用	七、47	76,048,247.26	57,955,139.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917,577.14	169,053,06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825,148.69	155,522,880.86
少数股东损益		11,092,428.45	13,530,185.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1,917,577.14	169,053,06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825,148.69	155,522,880.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92,428.45	13,530,185.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建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882,733,429.67	1,653,572,860.98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519,101,420.04	1,231,326,476.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81,408.01	22,408,796.92
销售费用		6,587,685.52	12,353,205.63
管理费用		115,165,952.68	99,508,932.52
财务费用		216,546,095.91	187,990,224.07
资产减值损失		39,525.74	-2,553,477.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27,824,730.59	13,926,587.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736,072.36	116,465,289.42
加:营业外收入		125,952,225.22	28,756,302.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389,282.88	1,283,419.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299,014.70	143,938,172.96
减:所得税费用		40,955,050.45	36,789,901.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343,964.25	107,148,271.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343,964.25	107,148,271.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2,803,050.62	1,940,790,824.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121,788,026.66	47,792,53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4,591,077.28	1,988,583,36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1,994,414.25	1,095,643,042.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183,570.42	160,199,50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148,794.82	133,901,841.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107,639,667.05	61,715,11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8,966,446.54	1,451,459,50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24,630.74	537,123,85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88,435,578.56	1,138,646.07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4,367,599.70	101,182,320.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03,178.26	152,320,966.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9,451,284.75	970,392,69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1,000,000.00	2,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588,061,405.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8,512,689.80	972,842,69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709,511.54	-820,521,725.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8,663,62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0,307,351.78	935,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237,399,055.00	13,3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706,406.78	2,377,223,62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4,090,000.00	996,1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089,317.00	262,789,54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3,258,968.28	4,768,780.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8,438,285.28	1,263,718,32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268,121.50	1,113,505,306.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634.64	-44,583.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0,884,393.94	830,062,85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4,737,333.80	264,674,47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852,939.86	1,094,737,333.80

法定代表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4,560,137.62	1,643,825,637.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674,280.38	58,250,05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1,234,418.00	1,702,075,69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0,834,948.86	922,343,196.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576,650.42	139,651,554.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222,562.40	102,603,43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035,858.40	47,457,52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8,670,020.08	1,212,055,71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64,397.92	490,019,980.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3,957.60	231,434.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418,065.82	17,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7,599.70	101,182,320.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39,623.12	151,431,654.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6,073,464.65	941,283,886.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1,100,000.00	2,4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061,405.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5,234,869.70	943,733,88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195,246.58	-792,302,23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8,663,62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0,307,351.78	935,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0	13,3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0,307,351.78	2,377,223,62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4,090,000.00	996,1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504,854.95	259,464,219.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8,968.28	4,768,780.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6,853,823.23	1,260,393,00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453,528.55	1,116,830,62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763.50	-14,492.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240,083.61	814,533,884.8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3,634,487.70	209,100,60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394,404.09	1,023,634,487.70

法定代表人: 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晓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294,368,998.20		673,366,023.14	41,186,876.50	5,674,726,02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27,070.71	-4,027,070.7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294,368,998.20		677,393,093.85	37,159,805.79	5,674,726,023.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98,313.76	26,068,792.86		144,699,068.33	99,898,196.52	276,264,37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0,825,148.69	11,092,428.45	231,917,577.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567,332.13	90,567,332.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459,266.76	90,459,266.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8,065.37	108,065.37
(三)利润分配									26,068,792.86		-76,126,080.36	-1,761,564.06	-51,818,851.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68,792.86		-26,068,792.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57,287.50	-1,761,564.06	-51,818,851.5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598,313.76					5,598,313.76
1. 本期提取								13,147,401.99					13,147,401.99
2. 本期使用								7,549,088.23					7,549,088.2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5,598,313.76	320,437,791.06		822,092,162.18	137,058,002.31	5,950,990,394.95

201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1,787,370.00				1,672,183,630.77				272,939,343.82		580,708,371.40	30,165,699.75	4,117,784,415.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97,967.60	-3,197,967.6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1,787,370.00				1,672,183,630.77				272,939,343.82		583,906,339.00	26,967,732.15	4,117,784,415.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504,130.00				991,328,994.87				21,429,654.38		93,486,754.85	10,192,073.64	1,556,941,607.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522,880.86	13,530,185.97	169,053,06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504,130.00				991,328,994.87								1,431,833,124.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0,504,130.00				991,328,994.87								1,431,833,124.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429,654.38		-62,036,126.01	-3,338,112.33	-43,944,583.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29,654.38		-21,429,654.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606,471.63	-3,338,112.33	-43,944,583.9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758,046.42				9,758,046.42
2. 本期使用									9,758,046.42				9,758,046.42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294,368,998.20		677,393,093.85	37,159,805.79	5,674,726,023.48

法定代表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294,368,998.20	613,558,603.55	5,573,731,72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294,368,998.20	613,558,603.55	5,573,731,72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6,106.75	26,068,792.86	54,217,883.89	85,542,78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343,964.25	130,343,964.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068,792.86	-76,126,080.36	-50,057,287.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68,792.86	-26,068,792.8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57,287.50	-50,057,287.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256,106.75			5,256,106.75
1. 本期提取								11,979,898.56			11,979,898.56
2. 本期使用								6,723,791.81			6,723,791.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5,256,106.75	320,437,791.06	667,776,487.44	5,659,274,510.89

201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1,787,370.00				1,672,183,630.77				272,939,343.82	568,446,457.69	4,075,356,80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1,787,370.00				1,672,183,630.77				272,939,343.82	568,446,457.69	4,075,356,80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504,130.00				991,328,994.87				21,429,654.38	45,112,145.86	1,498,374,92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148,271.87	107,148,271.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504,130.00				991,328,994.87						1,431,833,124.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0,504,130.00				991,328,994.87						1,431,833,124.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429,654.38	-62,036,126.01	-40,606,471.6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29,654.38	-21,429,654.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606,471.63	-40,606,471.6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124,955.79		9,124,955.79
2. 本期使用									9,124,955.79		9,124,955.7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2,291,500.00				2,663,512,625.64				294,368,998.20	613,558,603.55	5,573,731,727.39

法定代表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爱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 1992 年 12 月 30 日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辽体改发[1992]93 号文件批准，采取定向募集方式，由锦州港务局（现已更名为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石化大庆石油化工总厂和中国石油锦州石油化工公司共同以净资产或现金认股而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5 年 4 月 20 日，中国石化大庆石油化工总厂因国家对石油产业政策的变化而改变经营策略，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4 月 29 日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以证委发[1998]2 号文件，批准公司发行 B 股股票，并于 1998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1999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1999]46 号文件，批准公司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1999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根据 2008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完成向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6,000,000 股的相关事宜。公司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1,301,489,475 股。

根据 2009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于 2009 年 6 月实施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定向增发后股本 1,301,489,475 股为基数，向公司股东每 10 股送 1.5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股东每 10 股转增 0.5 股。公司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1,561,787,370 股。

根据 2013 年 4 月 9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150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一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40,504,130 股。公司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2,002,291,500 股。

公司住所：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港大街一段 1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亿零贰佰贰拾玖万壹千伍佰元。

公司经营范围：港务管理、港口装卸，水运辅助业（除客货运输）；公路运输；物资仓储；建筑材料、农副产品、钢材、矿产品销售；煤炭批发经营；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物流服务，投资管理咨询；水上移动通讯业务；经济性信息咨询服务；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本财务报告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锦州港集铁物流有限公司	集铁物流	55	
2	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现代粮食物流	75.9	
3	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物流发展	100	
4	锦州港口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船代公司		100
5	锦州港货运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货代公司		50
6	锦州港口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船服公司		25.5
7	锦州兴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兴港监理	50.67	
8	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物流	1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物流	新设

本期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

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

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

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

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

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 (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 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 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 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 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 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 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 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 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不存在主要市场的, 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 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 最有利市场, 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 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

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无回款风险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在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燃料、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对发出的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公司的周转材料符合存货的定义和确认条件的，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余额较小的，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

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

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直线法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码头及辅助设施	年限平均法	8—50	3—5	12.13—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4—18	3—5	6.93—5.28
房屋建筑物及仓库堆场	年限平均法	10—40	3—5	9.70—2.38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2	3—5	19.40—4.32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7—18	3—5	13.86—5.28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

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6—70 年	法定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24—48.75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2-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	-------	-----------------------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堆场辅助材料	2—3
库场改造、房屋装修	2—3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

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经公司201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300,000.00元。 减少长期股权投资300,000.00元。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后，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为使财务报告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子公司向母公司及子公司之间销售资产、提供劳务所发生的至本报告期末仍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在合并报表层面由原准则规定的全额抵消追溯调整为按持股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涉及前期比较报表列报方式的，一并做出了调整。</p>	<p>经公司 201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增加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 4,027,070.71 元，增加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2013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829,103.11 元。</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其他非流动负债”调至“递延收益”列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p>	<p>经公司 201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增加递延收益 361,323,032.11 元； 减少其他非流动负债 361,323,032.11 元。</p>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6%、13%、17%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应交流转税额	2%

2. 税收优惠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17 号)第六条第六款及《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明确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业务问题的通知》(辽地税函(2011)225 号及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4)1 号《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辽地函【2007】187 号的规定,准予税收减免项目于税前扣除,本公司 2014 年免征土地使用税 13,937,993.73 元。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相关税收法规税收减免的规定,免(减)征土地使用税,本公司 2014 年免征土地使用税 2,424,500.10 元。

(3)根据《关于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13 号)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用地减半征收土地使用税的规定,本公司 2014 年免征土地使用税 4,424,410.44 元。

(4)根据辽宁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开山填海整治土地和改造废弃土地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年限及实行备案的公告(2014)1 号税收减免的规定,本公司 2014 年免征土地使用税 2,050,534.62 元。

(5)根据财税(2014)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范围内荒山林地湖泊占地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政策的通知》,对已按规定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企业范围内的荒山、林地、湖泊等占地,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应纳税额减半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收减免的规定,本公司 2014 年免征土地使用税 340,480.22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375.41	39,211.41
银行存款	463,805,564.45	1,094,698,122.39
其他货币资金	294,364,298.92	376,488,190.53
合计	758,217,238.78	1,471,225,524.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294,364,298.92 元,其中 294,264,298.92 元系本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00,000.00 元系本公司开具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9,428,144.04	86,161,325.9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9,428,144.04	86,161,325.9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7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8,750,000.00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226,25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226,25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643,351.06	100.00	6,335,244.41	6.11	97,308,106.65	92,526,485.91	100.00	5,859,868.62	6.33	86,666,617.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3,643,351.06	/	6,335,244.41	/	97,308,106.65	92,526,485.91	/	5,859,868.62	/	86,666,617.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88,297,940.44		
1至2年	9,475,358.99	473,767.95	5.00
2至3年	10,718.96	2,143.79	20.00
3年以上	5,859,332.67	5,859,332.67	100.00
合计	103,643,351.06	6,335,244.41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5,375.7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62,337,504.85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0.15%。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7,782,151.23	99.47	27,826,440.36	98.83
1 至 2 年	357,558.00	0.36	330,727.00	1.17
2 至 3 年	164,947.00	0.17		
3 年以上				
合计	98,304,656.23	100.00	28,157,167.3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主要原因系依据合同交易未完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为 93,736,503.43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5.34%。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较大的主要原因是：预付款项主要集中在预付煤炭、金属矿等大宗商品贸易款项，除此之外的其他预付款项金额较小。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680,404.33	100.00	5,861,954.36	12.83	39,818,449.97	39,497,424.20	100.00	5,939,164.00	15.04	33,558,260.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5,680,404.33	/	5,861,954.36	/	39,818,449.97	39,497,424.20	/	5,939,164.00	/	33,558,260.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3,023,073.83		

1 至 2 年	28,205,659.10	1,410,282.96	5.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451,671.40	4,451,671.40	100.00
合计	45,680,404.33	5,861,954.3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7,209.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4,925,262.96	30,995,173.86
备用金	3,812,640.02	2,897,920.74
押金	367,383.49	81,000.00
代收代付款	1,414,141.90	2,306,695.04
其他	5,160,975.96	3,216,634.56
合计	45,680,404.33	39,497,424.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葫芦岛市财政局	往来款	22,237,500.00	1-2 年	48.68	1,111,875.00
锦州市财政局	往来款	5,793,000.00	1-2 年	12.68	289,650.00
锦州储天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4,046.60	1 年以内	3.0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市分公司天桥营业部	往来款	1,348,842.00	1 年以内	2.95	
公路工程队	其他	850,000.00	3 年以上	1.86	850,000.00
合计	/	31,633,388.60	/	69.24	2,251,525.0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03,134.85		13,703,134.85	15,035,957.38		15,035,957.38
库存商品	236,435,302.31		236,435,302.31	12,013,853.71		12,013,853.71
合计	250,138,437.16		250,138,437.16	27,049,811.09		27,049,811.09

7、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	174,971,757.96			2015年1月
合计	174,971,757.96			/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于2014年11月以1,000,000.00元货币出资成立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12月以土地使用权对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增资。

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全资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拟将持有的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广航局。截止报告期末，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6日完成相关股权变更手续，本公司于2015年2月3日收到转让款。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4,367,599.70
合计		4,367,599.70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实际缴纳的所得税税款大于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应交所得税	26,234,187.42	
待抵扣进项税	4,474,539.28	
委托贷款	81,000,000.00	
合计	111,708,726.70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大连集发环渤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61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8,312,430.42						58,312,430.42
小计		50,000,000.00		8,312,430.42						58,312,430.42
二、联营企业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99,599,651.14			33,596.57						99,633,247.71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7,690,729.90	3,311,800.00		-2,548,561.23						8,453,968.67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143,265,239.13			-401,545.85						142,863,693.28
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	4,061,746.16			139,098.99						4,200,845.15
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	2,235,149.03	27,000,000.00		-7,045,377.66						22,189,771.37
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5,908,430.74						525,908,430.74
小计	256,852,515.36	530,311,800.00		16,085,641.56						803,249,956.92
合计	256,852,515.36	580,311,800.00		24,398,071.98						861,562,387.34

其他说明

(1)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及2014年6月10日与中丝辽宁化工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于2014年12月以面积为59,960.53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2,700万元后对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增资。本次增资为各股东同比例增资，所以增资后本公司持有中丝辽宁化工物流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不变。

(2) 根据本公司2014年1月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及2014年3月31日与辽宁宝地建设有限公司、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5,000万元收购了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50%股权。

(3) 根据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4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4年3月20日成立全资子公司--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37,600万元，于2014

年6月委托股东西藏海涵进行运营。由大连银利担保有限公司担保。由委托经营后，公司根据委托经营合同对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控制，只能产生重大影响，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4) 2013年12月18日，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1,200万元未分配利润按原股比转增资本，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转增资本331.18万元。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码头及辅助设施	机器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04,598,054.11	1,530,113,940.70	2,093,941,603.86	72,453,334.99	321,222,269.24	9,022,329,202.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0,613,760.61	169,664,854.21	713,663,024.68	13,719,960.17	38,114,290.95	3,015,775,890.62
(1) 购置	1,296,996.82	8,413,098.32	785,248.00	6,572,671.66	38,091,213.87	55,159,228.67
(2) 在建工程转入	2,079,316,763.79	56,562,321.13	454,204,490.18	912,165.29		2,590,995,740.39
(3) 企业合并增加		104,689,434.76	258,673,286.50	6,235,123.22	23,077.08	369,620,92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2,202,763,883.88	144,787,931.42	285,057,478.80	15,576,259.86	6,374,106.00	2,654,559,659.96
(1) 处置或报废	2,202,763,883.88	144,787,931.42	285,057,478.80	15,576,259.86	6,374,106.00	2,654,559,659.96
4. 期末余额	4,882,447,930.84	1,554,990,863.49	2,522,547,149.74	70,597,035.30	352,962,454.19	9,383,545,433.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5,096,369.67	433,663,489.70	200,977,291.02	28,890,657.38	77,894,053.60	1,316,521,861.37
2. 本期增加金额	57,884,411.22	95,951,376.00	83,792,954.42	6,762,568.63	19,671,340.88	264,062,651.15
(1) 计提	57,884,411.22	95,951,376.00	83,792,954.42	6,762,568.63	19,671,340.88	264,062,651.15
3. 本期减少金额	99,120,122.60	46,339,934.11	35,188,959.72	8,687,834.86	3,765,765.53	193,102,616.82
(1) 处置或报废	99,120,122.60	46,339,934.11	35,188,959.72	8,687,834.86	3,765,765.53	193,102,616.82
4. 期末余额	533,860,658.29	483,274,931.59	249,581,285.72	26,965,391.15	93,799,628.95	1,387,481,895.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48,587,272.55	1,071,715,931.90	2,272,965,864.02	43,631,644.15	259,162,825.24	7,996,063,537.86
2. 期初账面价值	4,429,501,684.44	1,096,450,451.00	1,892,964,312.84	43,562,677.61	243,328,215.64	7,705,807,341.53

注：本期因航道扩建，该项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完工后由在建工程转回固定资产，故固定资产增加和减少中均包含该部分价值，而在建工程中仅披露实际新增加的投入部分。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码头及辅助设施	31,260,429.47
房屋建筑物及仓库堆场	28,669,121.24
其他设备	21,400.00
土地使用权	1,897,523.45
合计	61,848,474.1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96,106,028.22	正在办理中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五港池	7,554,233.47		7,554,233.47	7,520,393.30		7,520,393.30
西围堰	4,299,549.50		4,299,549.50	4,280,289.11		4,280,289.11
五港池5万吨油泊位	1,297,967.36		1,297,967.36	1,291,230.90		1,291,230.90
新建围堰工程	17,886,761.02		17,886,761.02	17,806,634.95		17,806,634.95
其它单列工程	120,858,089.27		120,858,089.27	195,174,352.29		195,174,352.29
三、四港池西防波堤工程				168,867,389.40		168,867,389.40
三港池围堰				35,321,306.77		35,321,306.77
粮食现代物流项目筒仓工程						
三港池东岸区通用泊位工程						
锦州港油品罐区工程（一期）	734,102,720.75		734,102,720.75	706,794,568.84		706,794,568.84
锦州港航道扩建工程						
锦州港生产调度中心工程						
锦州港西部海域防波堤工程	45,210,558.36		45,210,558.36	899,803.77		899,803.77
锦州港油品灌区二期工程	14,164,073.71		14,164,073.71			
合计	945,373,953.44		945,373,953.44	1,137,955,969.33		1,137,955,969.3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五港池		7,520,393.30	33,840.17			7,554,233.47		在建	3,470,374.23			贷款
西围堰	3,492.00	4,280,289.11	19,260.39			4,299,549.50	85.86	在建	2,173,966.35			贷款
五港池5万吨油泊位	20,480.00	1,291,230.90	6,736.46			1,297,967.36	0.73	在建				自筹
新建围堰工程	4,377.00	17,806,634.95	80,126.07			17,886,761.02	105.22	在建	1,013,720.24			贷款
其它单列工程		195,174,352.29	167,029,736.31	241,345,999.33		120,858,089.27		在建	1,267,184.62			自筹及贷款
三、四港池西防波堤工程	37,414.18	168,867,389.40	-34,634,213.59	134,019,517.72	213,658.09		61.06	在建	17,950,407.94	3,986,475.43	6.32	自筹及贷款
三港池围堰	4,500.00	35,321,306.77	-19,740,406.77		15,580,900.00		78.49	在建				自筹
粮食现代物流项目筒仓工程								基本完工				募集资金
三港池东岸区通用泊位工程	106,966.10		26,692,188.37	26,692,188.37			115.63	基本完工	25,359,269.84			自筹及贷款

锦州港油品罐区工程（一期）	84,568.81	706,794,568.84	71,016,088.85		43,707,936.94	734,102,720.75	91.97	在建	24,104,512.85	1,692,083.31	6.55	自筹及贷款
锦州港航道扩建工程	91,928.35		81,475,064.20	81,475,064.20			72.55	基本完工				自筹、贷款及募集资金
锦州港生产调度中心工程	17,289.00		12,245,339.62	12,245,339.62			116.41	基本完工				自筹及贷款
锦州港西部海域防波堤工程	46,498.88	899,803.77	44,310,754.59			45,210,558.36	9.72	在建				自筹及贷款
锦州港油品罐区二期工程			14,164,073.71			14,164,073.71		在建				自筹及贷款
合计	417,514.32	1,137,955,969.33	362,698,588.38	495,778,109.24	59,502,495.03	945,373,953.44	/	/	75,339,436.07	5,678,558.74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6,623,274.49	46,432,117.35	1,902,288.74	334,957,680.58
2. 本期增加金额	51,731,163.63	37,081,900.25	461,864.54	89,274,928.42
(1) 购置	51,731,163.63	37,081,900.25	461,864.54	89,274,928.4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252,843.91	3,312,823.43		182,565,667.34
(1) 处置	179,252,843.91	3,312,823.43		182,565,667.34
4. 期末余额	159,101,594.21	80,201,194.17	2,364,153.28	241,666,941.6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511,977.66	3,831,529.79	1,030,750.83	25,374,258.28
2. 本期增加金额	5,697,369.73	1,598,215.83	611,873.54	7,907,459.10
(1) 计提	5,697,369.73	1,598,215.83	611,873.54	7,907,459.10
3. 本期减少金额	7,628,213.82			7,628,213.82
(1) 处置	7,628,213.82			7,628,213.82
4. 期末余额	18,581,133.57	5,429,745.62	1,642,624.37	25,653,503.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520,460.64	74,771,448.55	721,528.91	216,013,438.10
2. 期初账面价值	266,111,296.83	42,600,587.56	871,537.91	309,583,422.30

其他说明：

①本年摊销额 7,907,459.10 元。

②公司年末对无形资产进行清查后，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被抵押的情况。

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897,523.45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堆场辅助材料	10,567,816.35	3,517,205.55	5,284,750.65		8,800,271.25
库场改造、房屋装修	3,719,979.92	1,290,880.00	1,575,446.00		3,435,413.92
合计	14,287,796.27	4,808,085.55	6,860,196.65		12,235,685.17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2,197,198.80	3,049,299.70	11,799,032.62	2,949,758.16
政府补助	66,684,068.68	16,671,017.17	68,343,196.83	17,085,799.21
应付职工薪酬	68,562,115.84	17,140,528.96	44,892,476.36	11,223,119.09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22,359,565.16	5,589,891.29	16,124,022.88	4,031,005.72
试运行收益	3,311,574.28	827,893.57	3,377,460.55	844,365.15
长期待摊费用	1,130,592.92	282,648.23	1,109,131.68	277,282.92
合计	174,245,115.68	43,561,278.92	145,645,320.92	36,411,330.25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存在有明显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42,307,351.78	530,000,000.00
合计	1,442,307,351.78	530,000,000.00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12,264,298.92	376,366,464.15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12,264,298.92	376,366,464.1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8,371,526.45	213,340,532.07
应付工程款	859,941,420.09	1,034,161,377.88
应付运费	14,915,456.98	4,075,245.02
应付劳务费	18,930,382.13	3,815,801.16
其他	2,849,911.70	2,422,132.67
合计	935,008,697.35	1,257,815,088.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419,685,673.50	工程按合同约定未执行完毕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35,800,502.27	工程按合同约定未执行完毕
中油吉林化建工程有限公司	29,751,132.37	工程按合同约定未执行完毕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27,506,724.38	工程按合同约定未执行完毕
大连建工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9,676,740.85	工程按合同约定未执行完毕
合计	732,420,773.37	/

2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8,875,986.26	6,316,726.84

预收港口费	103,452,975.47	87,681,543.32
预收代理费	38,814,822.62	23,820,472.98
合计	201,143,784.35	117,818,743.14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073,452.53	210,071,842.83	187,574,753.95	82,570,541.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0,746.14	25,186,024.58	25,343,327.95	1,323,442.7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1,554,198.67	235,257,867.41	212,918,081.90	83,893,984.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942,619.20	144,814,320.12	122,195,224.90	82,561,714.42
二、职工福利费		29,393,098.26	29,393,098.26	
三、社会保险费	147,011.49	10,001,988.29	10,097,866.96	51,132.8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1,150.99	8,563,760.63	8,660,001.00	44,910.62
工伤保险费	3,639.30	888,510.16	887,271.59	4,877.87
生育保险费	2,221.20	549,717.50	550,594.37	1,344.33
四、住房公积金	-55,412.18	6,400,579.00	6,409,927.00	-64,760.1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234.02	2,657,653.65	2,674,433.32	22,454.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6,804,203.51	16,804,203.51	
合计	60,073,452.53	210,071,842.83	187,574,753.95	82,570,541.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7,400.58	23,995,333.58	24,138,130.07	1,204,604.09
2、失业保险费	133,345.56	1,190,691.00	1,205,197.88	118,838.6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80,746.14	25,186,024.58	25,343,327.95	1,323,442.77

23、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24,816.78	2,704,588.68
营业税	668,708.86	107,863.35
企业所得税	1,614,501.00	7,865,189.19
个人所得税	159,677.20	409,650.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540.39	575,286.23
房产税	289,894.49	358,457.29
教育费附加	344,426.51	450,466.26
其他	1,016,437.48	101,498.12

合计	6,839,002.71	12,572,999.48
----	--------------	---------------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902,390.13	4,800,574.87
企业债券利息	7,401,515.00	7,289,714.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57,540.19	971,666.6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4,861,445.32	13,061,955.54

25、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082,432.85	3,905,308.24
合计	4,082,432.85	3,905,308.2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个人股股东股利 3,816,204.56 元，未支付原因为个人股股东尚未领取。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297,457.02	36,835,530.81
代收代付款	8,686,471.67	2,345,141.15
往来款	27,180,011.85	150,523,961.70
其他	21,588,363.35	18,773,313.43
合计	67,752,303.89	208,477,947.0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开发区财政局	8,499,997.55	尚未到结算期
合计	8,499,997.55	/

27、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4,210,000.00	496,09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394,210,000.00	496,090,000.00

其他说明：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递延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94,210,000.00	496,090,000.00
合计	294,210,000.00	496,090,000.00

(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	2012/2/15	3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2012/2/15	3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续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8,161,801.00			100,000,000.00
合计		8,161,801.00			100,000,000.00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211,854.00	211,854.00
递延收益（一年内到期）	12,652,603.20	8,583,566.23
合计	12,864,457.20	8,795,420.23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4,350,000.00	34,350,000.00
信用借款	2,157,317,500.00	1,941,527,500.00
合计	2,191,667,500.00	1,975,877,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取得该等借款方式或条件确定借款类别。

3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31、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646,900.00	
合计	646,900.00	

3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粮食现代物流项目	385,714.50		64,285.68	321,428.82	项目建设
港口建设费分成资金	24,092,518.23		536,909.28	23,555,608.95	项目建设
航道工程建设拨款(交通部)	311,369,500.03	210,000,000.00	13,089,636.30	508,279,863.73	项目建设
航道工程建设拨款(锦州财政局)	15,895,000.09	20,000,000.00	822,584.75	35,072,415.34	项目建设
粮食散储钢罩棚建设	912,334.24		27,999.96	884,334.28	项目建设
“五点一线”园区产业项目	6,940,610.34		166,784.04	6,773,826.30	项目建设
丹东黄海客车财政补贴	11,428.60		5,714.28	5,714.32	项目建设
锦州港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拨款	666,666.72		71,428.56	595,238.16	项目建设
锅炉节能改造项目	256,944.43		16,666.68	240,277.75	项目建设
LNG 清洁能源节能减排资金	792,314.93		47,777.76	744,537.17	项目建设
合计	361,323,032.11	230,000,000.00	14,849,787.29	576,473,244.8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						
粮食现代物流项目	450,000.18		64,285.68		385,714.50	与资产相关
港口建设费分成资金	24,629,427.54		536,909.28		24,092,518.26	与资产相关
航道工程建设拨款(交通部)	318,095,500.03	210,000,000.00	8,847,212.10		519,248,287.93	与资产相关
航道工程建设拨款(锦州财政局)	16,235,000.09	20,000,000.00	415,971.91		35,819,028.18	与资产相关
粮食散储钢罩棚建设	940,334.20		27,999.96		912,334.24	与资产相关
“五点一线”园区产业项目	7,107,394.37		166,784.04		6,940,610.33	与资产相关
丹东黄海客车财政补贴	17,142.88		5,714.28		11,428.60	与资产相关
锦州港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拨款	738,095.28		71,428.56		666,666.72	与资产相关
港口贴息项目(集卡2)	580,000.07		580,000.07		-	与资产相关
锅炉节能改造项目	273,611.10		16,666.68		256,944.42	与资产相关
LNG 清洁能源节能减排资金	840,092.60		47,777.76		792,314.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9,906,598.34	230,000,000.00	10,780,750.32		589,125,848.02	/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余额包括递延收益列示的金额与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列示的金额。

33、股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2,291,500.00						2,002,291,500.00

34、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38,086,696.20			2,638,086,696.20
其他资本公积	25,425,929.44			25,425,929.44
合计	2,663,512,625.64			2,663,512,625.64

35、专项储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429,820.76	7,831,507.00	5,598,313.76
合计		13,429,820.76	7,831,507.00	5,598,313.76

36、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7,819,576.65	13,034,396.43		170,853,973.08
任意盈余公积	136,549,421.55	13,034,396.43		149,583,817.9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94,368,998.20	26,068,792.86		320,437,791.0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任意盈余公积金。

37、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3,366,023.14	580,708,371.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027,070.71	3,197,967.6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7,393,093.85	583,906,339.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825,148.69	155,522,880.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34,396.43	10,714,827.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3,034,396.43	10,714,827.1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057,287.50	40,606,471.6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2,092,162.18	677,393,093.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027,070.71 元。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5,065,126.80	1,124,616,961.82	1,308,374,548.64	832,435,613.94
其他业务	551,929,524.97	483,534,708.69	536,255,728.52	490,973,128.55
合计	2,126,994,651.77	1,608,151,670.51	1,844,630,277.16	1,323,408,742.49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装卸	1,402,072,769.09	1,016,176,973.07	1,119,280,981.97	698,304,076.10
堆存	36,811,346.18	25,726,591.35	40,998,318.41	38,759,288.03
船方	56,306,489.47	38,790,786.98	55,078,281.16	39,430,558.05

其他	79,874,522.06	43,922,610.42	93,016,967.10	55,941,691.76
合计	1,575,065,126.80	1,124,616,961.82	1,308,374,548.64	832,435,613.94

3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214,371.51	21,850,353.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3,655.79	3,635,043.91
教育费附加	1,213,311.04	2,595,471.49
合计	7,051,338.34	28,080,869.29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30,588.56	8,048,392.76
折旧及摊销	272,885.62	637,178.36
财产保险	15,882.16	24,709.30
办公及会议费	1,070,130.35	2,123,093.30
差旅及交通费	1,212,105.61	2,220,353.31
燃料及水电费	315,515.63	769,421.38
其他	1,615,641.33	1,116,590.59
合计	10,732,749.26	14,939,739.00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795,297.84	42,382,315.14
折旧及摊销	17,070,764.59	14,908,935.36
财产保险	511,426.69	404,934.91
办公及会议费	11,426,514.90	13,044,338.92
差旅及交通费	4,492,976.08	3,603,348.15
燃料及水电费	2,586,466.82	2,788,885.81
咨询评估费	8,887,327.86	2,310,533.72
广告宣传费	1,224,118.56	1,753,988.30
租赁费	2,408,841.77	2,426,072.00
税费	11,367,662.69	11,911,717.52
修理费	3,083,900.50	3,222,203.93
其他	7,650,971.19	8,517,942.60
合计	127,506,269.49	107,275,216.36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5,568,521.09	195,783,097.44
利息收入	-14,254,877.99	-10,782,795.92
汇兑净损失	78,519.18	-57,238.07
银行手续费	342,037.23	382,336.88
其他	4,148,083.74	2,293,100.01
合计	215,882,283.25	187,618,500.34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98,166.15	-2,695,051.5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98,166.15	-2,695,051.56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235,532.48	-2,569,115.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21,85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8,235,532.48	13,752,740.14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2,213,731.88	16,242,716.98	92,213,731.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83,548.56	16,242,716.98	483,548.5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91,730,183.32		91,730,183.32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380,750.32	9,850,417.93	25,380,750.32
其他	1,414,033.47	2,787,831.24	1,414,033.47
合计	119,008,515.67	28,880,966.15	119,008,51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粮食现代物流项目	64,285.68	64,285.68	与资产相关
港口建设费分成资金	536,909.28	536,909.28	与资产相关
航道工程建设拨款(交通部)	8,847,212.10	6,726,000.00	与资产相关
航道工程建设拨款(锦州财政局)	415,971.91	464,999.91	与资产相关
粮食散储钢罩棚建设	27,999.96	27,999.96	与资产相关
“五点一线”园区产业项目	166,784.04	166,784.04	与资产相关
丹东黄海客车财政补贴	5,714.28	5,714.28	与资产相关
锦州港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拨款	71,428.56	71,428.56	与资产相关
港口贴息项目(集卡1)		1,159,999.96	与资产相关
港口贴息项目(集卡2)	580,000.07	579,999.96	与资产相关
锅炉节能改造项目	16,666.68	26,388.90	与资产相关
LNG 清洁能源节能减排资金	47,777.76	19,907.40	与资产相关
配套费补贴	14,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380,750.32	9,850,417.93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296,014.87	867,746.25	6,296,014.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296,014.87	867,746.25	6,296,014.8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其他	254,383.65	710,015.16	254,383.65
合计	6,550,398.52	1,627,761.41	6,550,398.52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198,195.93	62,814,495.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49,948.67	-4,859,356.09
合计	76,048,247.26	57,955,139.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7,965,824.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991,456.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94,910.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51,701.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76,048,247.26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租金	19,320,792.29	12,348,879.20
利息收入	51,244,211.34	10,782,795.92
理赔款	689,095.70	2,491,118.28
债权转让款	3,500,000.00	1,422,688.50
收驻港单位电话费	377,602.13	514,242.56
收个人还款	6,937,244.31	588,129.85
单位往来	34,671,145.88	10,662,876.54
其他	5,047,935.01	8,981,808.43
合计	121,788,026.66	47,792,539.2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及会议费	16,295,471.01	13,104,603.33
保险费	8,989,386.68	8,015,465.37
个人往来	8,672,801.17	7,207,544.20
差旅及交通费	6,253,117.03	5,540,737.09
租赁费	4,908,422.30	3,863,035.53
保证金、修理费等	2,028,889.90	7,011,945.49
排污费	1,514,997.00	2,127,100.00
广告宣传费	318,383.00	1,215,732.00
咨询评估、安全检测费用	8,667,789.81	3,585,092.91
低值易耗品	45,510.40	1,087,220.00
其他	49,944,898.75	8,956,643.86
合计	107,639,667.05	61,715,119.7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委托贷款		85,000,000.00
集装箱拖车融资租赁款	4,367,599.70	16,182,320.15
合计	4,367,599.70	101,182,320.1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	581,000,000.00	
其他	7,061,405.05	
合计	588,061,405.0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7,399,055.00	5,860,000.00
收到拨款		7,500,000.00
合计	237,399,055.00	13,36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业务手续费	628,083.49	1,711,114.05
股票发行费用		2,455,504.13
信用证到期付款		602,162.23
财务顾问费	2,620,000.00	
支付股利产生汇兑损益	10,884.79	
合计	3,258,968.28	4,768,780.41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1,917,577.14	169,053,066.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8,166.15	-2,695,051.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4,062,651.15	240,767,668.15
无形资产摊销	7,907,459.10	8,163,589.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60,196.65	4,972,44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107,943.46	-15,677,962.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0,226.45	303,159.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8,890,252.87	198,008,841.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35,532.48	-13,752,74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49,948.67	-4,859,356.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088,626.07	31,830,815.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284,887.95	25,156,758.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390,597.52	-99,881,242.58
其他	-17,125,557.66	-4,266,12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24,630.74	537,123,858.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3,852,939.86	1,094,737,333.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4,737,333.80	264,674,477.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0,884,393.94	830,062,855.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3,852,939.86	1,094,737,333.80
其中：库存现金	47,375.41	39,211.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3,805,564.45	1,094,698,122.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852,939.86	1,094,737,333.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现金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不含易燃易爆物及危险化学品）；水稻、玉米、杂粮、成品粮收购、煤炭销售、货物仓储、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	48,914,218.84	48,814,218.8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锦州兴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服务业	50.67		设立
锦州港集铁物流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物流业	55		设立
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物流业	100		设立
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物流业	75.9		设立
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物流业	100		设立
锦州港口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代理业		100	设立
锦州港货运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代理业		50	设立
锦州港口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锦州	锦州	服务业		25.5	设立

其他说明：

锦州港口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为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锦州港货运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货代公司）50% 股权，并且为货代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在货代公司董事会中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故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将货代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锦州港口船舶服务有限公司为货代公司的子公司，货代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24	10,326,699.67		120,562,399.1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债						债
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54,087,455.56	513,687,461.32	567,774,916.88	67,036,931.90		67,036,931.90	53,095,743.33	127,718,161.08	180,813,904.41	98,862,373.89	98,862,373.8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158,191,941.55	43,027,915.32	43,027,915.32	9,902,430.24	144,992,219.81	51,516,223.24	51,516,223.24	17,223,648.84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锦州市	锦州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5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锦州市	锦州市	海上集装箱装卸与内陆中转等	34		权益法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锦州市	锦州市	提供码头、过驳锚地、港口装卸、物资仓储等	33		权益法
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等	100		成本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94,799,758.12	698,031,387.21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927,713.47	19,239,364.03
非流动资产	3,328,857.98	45,040,512.08
资产合计	998,128,616.10	743,071,899.29
流动负债	662,517,755.27	422,416,788.84
非流动负债	212,830,000.00	213,980,000.00

负债合计	875,347,755.27	636,396,788.8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2,780,860.83	106,675,110.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1,390,430.42	
调整事项	-3,078,0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078,000.00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8,312,430.4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5,356,628.00	122,458,538.00
财务费用	-2,715.61	-40,578.98
所得税费用	3,652,985.09	5,139,143.60
净利润	16,105,750.38	8,601,083.9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105,750.38	8,601,083.9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9,259,949.83	38,592,914.56	935,892,034.78	35,307,366.27	17,953,590.26	
非流动资产	524,222,986.08	1,267,850,993.65	532,560.18	549,939,143.72	1,095,660,209.48	
资产合计	573,482,935.91	1,306,443,908.21	936,424,594.96	585,246,509.99	1,113,613,799.74	
流动负债	18,156,227.38	119,524,045.02	433,833,751.89	18,518,614.89	126,293,936.55	
非流动负债	262,500,000.00	748,600,000.00		274,000,000.00	549,000,000.00	
负债合计	280,656,227.38	868,124,045.02	433,833,751.89	292,518,614.89	675,293,936.5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2,826,708.53	438,319,863.19	525,908,430.74	292,727,895.10	438,319,863.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561,080.90	144,645,554.85	525,908,430.74	99,527,484.33	144,645,554.85	
调整事项	72,166.81	-1,781,861.57		72,166.81	-1,380,315.7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1,545.85				
--其他	72,166.81	-1,380,315.72		72,166.81	-1,380,315.7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633,247.71	142,863,693.28	525,908,430.74	99,599,651.14	143,265,239.1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8,440,834.58		2,083,350,185.43	89,974,315.18		
净利润	98,813.43		25,908,430.75	-6,399,345.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8,813.43		25,908,430.75	-6,399,345.7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844,585.19	13,987,625.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03,074.76	1,185,239.6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03,074.76	1,185,239.6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定性信息

1、本集团金融工具主要为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利息、应付债券、应付职工薪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

2、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障公司正常营运和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和应变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风险管理决策，并对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进行有效监控，以保证与之相关风险限定在可控范围之内；本集团管理层负责实施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识别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确保实现本集团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监事会对本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工作进行有效监督。

(二) 信用风险信息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及大中型商业银行。公司预期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而导致发生重大损失。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主要产生于公司为其提供港口服务的客户，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备用金及其他应收暂付款项。本集团应收款项按组合和性质特点进行分类管理，回款率纳入月度计划并进行考核，业务部门随时对客户的财务状况、资信情况进行调查、评估、跟踪管理，以确保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三) 流动性风险信息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政策是确保有充足的现金得以偿还到期债务。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由财务部集中控制，日常维持合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水平，并通过保持可使用的信贷额度作为流动资金的额外补充。财务部通过实时监控到期债务、货币资金余额以及未来12个月的现金流入情况，安排资金使用计划，确保公司持有充足、适量的现金偿还到期债务。

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42,307,351.78			

应付票据	312,264,298.92			
应付账款	935,008,697.35			
应付利息	14,861,445.32			
其他应付款	67,752,303.89			
长期借款	294,210,000.00	391,070,000.00	424,390,000.00	1,376,207,500.00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646,900.00			
合计	3,167,050,997.26	391,070,000.00	424,390,000.00	1,376,207,500.00

(续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530,000,000.00			
应付票据	376,366,464.15			
应付账款	1,257,815,088.80			
应付利息	13,061,955.54			
其他应付款	208,477,947.09			
长期借款	496,090,000.00	204,210,000.00	314,070,000.00	1,457,597,500.00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合计	2,881,811,455.58	304,210,000.00	314,070,000.00	1,457,597,500.00

(四) 市场风险信息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主要经营活动均发生于中国境内，主要港口业务均以人民币结算，外汇风险不重大。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借款，本集团的银行借款均为浮动利率。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下浮动 100 个基点，则本集团以 2014 年末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2,251.48 万元，2013 年末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2,946.14 万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反映了下一个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计量。因此，本公司不承担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附属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附属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附属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①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业务的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附属公司主要包括锦州港引航站、锦州水运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处。

②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业务的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附属公司主要包括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锦州石化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锦西石化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销售锦州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销售葫芦岛分公司、锦州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等。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引航、质监、后勤服务 等	3,291,797.19	1,493,635.39
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 公司	采购煤炭	214,376,068.38	2,797,125.50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 司	理货服务	17,542,074.97	16,358,266.6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附属公司	采购油品		2,100,16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附属公司	销售水电费	5,244.40	177,082.68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销售水电费	131,658.59	131,069.94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 司	销售水电费	281,073.38	313,934.16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 限公司	销售水电费	3,244,025.96	3,489,831.82
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 公司	销售煤炭	214,721,675.21	116,165,849.97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 公司	提供工程监理服务		3,602,500.00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 附属公司	提供港口服务		7,141,971.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附属公司	提供港口服务	222,219,935.39	203,115,561.38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 限公司	提供港口服务	3,019,776.90	3,274,747.02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 公司	供暖	93,912.74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 司	提供港口服务	25,292,823.11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 限公司	提供工程监理服务		23,000.00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 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 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 产类型	委托/出包 起始日	委托/出包 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 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费/出包费
锦州港股份 有限公司	西藏海涵交 通发展有限 公司	股权托管	2014-6-18	2017-6-17	委托经营合同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4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委托经营的议案》，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成立全资子公司——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37,600 万元，并于 2014 年 6 月委托股东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运营。

委托经营合同规定的经营期限为从 2014 年 6 月 18 日起计算, 至 2017 年 6 月 17 日结束。该期限可以根据 3.2 款的规定予以延长。国贸公司每年度扣除融资成本、管理费、税费等后, 交付甲方 0.5 亿元税后净利润, 不足部分由西藏海涵以现金补足。经西藏海涵经营管理, 在每会计年度内, 实现上述委托经营管理目标, 国贸公司在支付本公司收益后(西藏海涵获取报酬的前提条件), 剩余净利润作为报酬由国贸公司支付给西藏海涵。西藏海涵在委托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应向本公司通报, 以便双方协商。乙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国法律, 合法、合规经营管理公司, 并独立承担由于故意或过失而违法, 造成公司承担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法律责任。如本公司因西藏海涵以上违法行为受到任何责任承担, 由西藏海涵负责予以赔偿。公司在西藏海涵管理下, 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接受本公司指派的审计机构的审计。并随时接受本公司委派的一名董事、一名监事对国贸公司的运作流程进行全程监督。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附属公司	经营租出一土地使用权	1,635,300.00	255,600.00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经营租出一固定资产	321,922.00	181,847.00
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	经营租出一固定资产	8,000.00	8,000.00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融资租出-固定资产		61,551.65
锦州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6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附属公司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545,1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附属公司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213,240.00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租出一固定资产	2,169,917.00	
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	经营租出一固定资产	307,4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经营租出一土地使用权	75,000.00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经营租出一土地使用权	263,9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锦州港龙煤瑞隆能源有限公司	85,000,000	2013-4-19	2014-4-18	是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4/5/13	2017/5/13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81,000,000.00	2014/5/7	2015/1/27	委托贷款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锦西石化分公司	出让无形资产	28,698,600.0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370,056.93	8,637,247.9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	14,659,912.98		5,378,483.55	
预付账款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75,000.00			
预付账款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14,800.00		414,800.00	
其他应收款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09,736.60		833,457.00	
其他应收款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			1,326.20	

	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	79,841.13		4,719.6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1,645,876.00	504,268.00
应付账款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63,507.00	1,389,340.08
应付账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	9,251.80	369,251.80
长期应付款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46,900.00	
其他应付款	锦州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351,544.75	351,538.35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	687,864.88	2,338.88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大额码头建设合同金额为 1,321,972,052.44 元;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的大额码头建设合同金额为 221,251,600.00 元。

2、 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8,077,91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2,291,500 股为基数, 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4 元 (含税), 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68,077,911 元, 此次分配后剩余可分配利润 599,698,576.44 元转入下一年度, 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项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以 1,000,000.00 元货币出资成立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 12 月以土地使用权对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增资。

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全资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拟将持有的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广航局。截止报告期末,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辽宁广航置业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6日完成相关股权变更手续,本公司于2015年2月3日收到转让款。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状,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2、 其他

1. 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委托经营

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4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委托经营的议案》,于2014年3月20日成立全资子公司—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37,600万元,并于2014年6月委托股东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运营。

委托经营合同规定的经营期限为从2014年6月18日起计算,至2017年6月17日结束。该期限可以根据3.2款的规定予以延长。国贸公司每年度扣除融资成本、管理费、税费等后,交付甲方0.5亿元税后净利润,不足部分由西藏海涵以现金补足。经西藏海涵经营管理,在每会计年度内,实现上述委托经营管理目标,国贸公司在支付本公司收益后(西藏海涵获取报酬的前提条件),剩余净利润作为报酬由国贸公司支付给西藏海涵。西藏海涵在委托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应向本公司通报,以便双方协商。乙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国法律,合法、合规经营管理公司,并独立承担由于故意或过失而违法,造成公司承担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法律责任。如本公司因西藏海涵以上违法行为受到任何责任承担,由西藏海涵负责予以赔偿。公司在西藏海涵管理下,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接受本公司指派的审计机构的审计。并随时接受本公司委派的一名董事、一名监事对国贸公司的运作流程进行全程监督。

2. 关于委托贷款事项

根据公司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4年5月7日通过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桥支行向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8,1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收到利息收入615.6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5月13日,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向北京盛通华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了5亿元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3年,自2014年5月13日起至2017年5月13日止,年利率为10%,该委托贷款由东方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收到利息收入3,083.33万元。

3. 关于出售海域使用权事项

根据2014年12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海域使用权的议案》,本公司与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公司签署海域使用权转让合同规定,锦州港将面积为1652.38亩的海域使用权转让给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公司,合同转让价格为1.1亿元(评估值1.09亿元),上述处置资产增加2014年利润总额8,004.41万元。

4. 关于转让土地使用权事项

根据2014年3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锦州港部分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锦州开元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与锦州开元石化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规定,锦州港将面积150亩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锦州开元石化有限责任公司,合同转让价格为4082.08万元,上述处置资产增加2014年利润总额501.19万元。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366,706.76	100.00	5,980,346.96	4.45	128,386,359.80	74,479,791.25	100.00	5,859,868.62	7.87	68,619,922.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4,366,706.76	/	5,980,346.96	/	128,386,359.80	74,479,791.25	/	5,859,868.62	/	68,619,922.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8,327,078.12		
1 至 2 年	2,377,409.99	118,870.50	5.00
2 至 3 年	10,718.96	2,143.79	20.00
3 年以上	5,859,332.67	5,859,332.67	100.00
合计	56,574,539.74	5,980,346.96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77,792,167.02 元。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478.3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为 97,163,365.06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2.3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475,318.51	100.00	5,857,199.40	5.72	96,618,119.11	112,849,028.30	100.00	5,938,152.00	5.26	106,910,876.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2,475,318.51	/	5,857,199.40	/	96,618,119.11	112,849,028.30	/	5,938,152.00	/	106,910,876.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1,516,465.71		
1 至 2 年	28,110,560.00	1,405,528.00	5.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451,671.40	4,451,671.40	100.00
合计	44,078,697.11	5,857,199.4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58,396,621.40 元。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0,952.6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2,464,523.23	104,715,863.86
备用金	3,444,577.42	2,609,834.84
代收代付款	1,414,141.90	2,306,695.04

其他	5,152,075.96	3,216,634.56
合计	102,475,318.51	112,849,028.3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874,829.40	1年以内	56.48	
葫芦岛市财政局	往来款	22,237,500.00	1-2年	21.70	1,111,875.00
锦州市财政局	往来款	5,793,000.00	1-2年	5.65	289,650.00
锦州储天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4,046.60	1年以内	1.3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市分公司天桥营业部	往来款	1,348,842.00	1年以内	1.32	
合计	/	88,658,218.00	/	86.52	1,401,525.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0,006,502.45		320,006,502.45	38,120,000.00		38,12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57,361,542.19		857,361,542.19	252,790,769.20		252,790,769.20
合计	1,177,368,044.64		1,177,368,044.64	290,910,769.20		290,910,769.2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锦州兴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520,000.00			1,520,000.00		
锦州港集铁物流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锦州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3,500,000.00			23,500,000.00		
锦州港现代粮	7,600,000.00	281,786,502.45		289,386,502.45		

食物流有限公司						
哈尔滨锦州港物流代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8,120,000.00	281,886,502.45			320,006,502.4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8,312,430.42						58,312,430.42	
小计		50,000,000.00		8,312,430.42						58,312,430.42	
二、联营企业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99,599,651.14			33,596.57						99,633,247.71	
锦州中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7,690,729.90	3,311,800.00		-2,548,561.23						8,453,968.67	
中电投锦州港口有限公司	143,265,239.13			-401,545.85						142,863,693.28	
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	2,235,149.03	27,000,000.00		-7,045,377.66						22,189,771.37	
锦港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5,908,430.74						525,908,430.74	
小计	252,790,769.20	530,311,800.00		15,946,542.57						799,049,111.77	
合计	252,790,769.20	580,311,800.00		24,258,972.99						857,361,542.19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10 月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及 2014 年 10 月与中储粮北方物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锦州港以部分设备评估作价后对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持有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75.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1,493,650.18	1,071,457,562.49	1,084,425,603.31	740,848,180.18
其他业务	541,239,779.49	447,643,857.55	569,147,257.67	490,478,296.59
合计	1,882,733,429.67	1,519,101,420.04	1,653,572,860.98	1,231,326,476.77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装卸	1,245,795,513.47	1,017,449,891.27	982,841,560.87	670,128,694.78
堆存	16,860,910.34	15,216,884.24	24,960,270.42	31,288,927.35
船方	56,306,489.47	38,790,786.98	55,078,281.16	39,430,558.05
其他	22,530,736.90		21,545,490.86	
合计	1,341,493,650.18	1,071,457,562.49	1,084,425,603.31	740,848,180.1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3,957.60	231,434.6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570,772.99	-2,626,702.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21,85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7,824,730.59	13,926,587.30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917,717.01	处置海域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报废损失等净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380,750.32	航道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3,911,333.3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9,649.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592,362.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7,351.48	
合计	110,324,439.3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6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	0.06	0.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7,306,834.36	1,471,225,524.33	758,217,238.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644,220.33	86,161,325.92	89,428,144.04
应收账款	88,128,460.94	86,666,617.29	97,308,106.65
预付款项	66,398,375.86	28,157,167.36	98,304,656.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281,584.29	33,558,260.20	39,818,449.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880,626.34	27,049,811.09	250,138,437.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74,971,757.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752,343.87	4,367,599.70	
其他流动资产	2,814,797.38		111,708,726.70
流动资产合计	1,085,207,243.37	1,737,186,305.89	1,619,895,517.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06,048.05		
长期股权投资	302,649,775.22	256,852,515.36	861,562,387.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29,586,456.32	7,705,807,341.53	7,996,063,537.86
在建工程	2,702,935,981.23	1,137,955,969.33	945,373,953.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5,671,322.14	309,583,422.30	216,013,438.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00,303.28	14,287,796.27	12,235,68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51,974.16	36,411,330.25	43,561,27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000,000.00		5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68,001,860.40	9,461,198,375.04	10,575,110,280.83
资产总计	10,253,209,103.77	11,198,384,680.93	12,195,005,79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5,000,000.00	530,000,000.00	1,442,307,351.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9,787,159.11	376,366,464.15	312,264,298.92
应付账款	1,625,404,829.82	1,257,815,088.80	935,008,697.35
预收款项	129,926,444.83	117,818,743.14	201,143,784.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1,501,901.84	61,554,198.67	83,893,984.18
应交税费	3,575,564.94	12,572,999.48	6,839,002.71
应付利息	8,062,538.21	13,061,955.54	14,861,445.32
应付股利	3,905,284.74	3,905,308.24	4,082,432.85
其他应付款	199,668,826.93	208,477,947.09	67,752,303.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0	496,090,000.00	394,2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46,346,743.12	8,795,420.23	12,864,457.20
流动负债合计	3,131,179,293.54	3,086,458,125.34	3,475,227,758.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39,927,500.00	1,975,877,500.00	2,191,667,500.00
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46,9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4,317,894.49	361,323,032.11	576,473,24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4,245,394.49	2,437,200,532.11	2,768,787,644.82
负债合计	6,135,424,688.03	5,523,658,657.45	6,244,015,403.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1,787,370.00	2,002,291,500.00	2,002,29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72,183,630.77	2,663,512,625.64	2,663,512,625.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98,313.76
盈余公积	272,939,343.82	294,368,998.20	320,437,79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3,906,339.00	677,393,093.85	822,092,16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4,090,816,683.59	5,637,566,217.69	5,813,932,392.64
少数股东权益	26,967,732.15	37,159,805.79	137,058,00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17,784,415.74	5,674,726,023.48	5,950,990,39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10,253,209,103.77	11,198,384,680.93	12,195,005,798.3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企业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会秘书处。

董事长：徐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